



2021 年度报告

2021 ANNUAL REPORT

二零二二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龙大伟，副总裁、财务总监邹勇华，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叶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安全环保风险、商誉减值风险，相关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清华控股转让诚志科融 100% 股权事项已完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教育部变更为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控金控	指	青岛海控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南昌工控投资	指	南昌工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化投资	指	国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清华控股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诚志科融、控股股东	指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	指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永华	指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利华	指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诚志通	指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诚志宝龙、宝龙环保	指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诚志	指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原名：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诚志生命	指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生物工程	指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惠生、南京诚志	指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名：惠生（南京）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诚志永清	指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南京惠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丹东医院	指	丹东市第一医院
诚志门诊	指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诚志高科	指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汉盟	指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AP	指	空气化工产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国 Air Products and Chemicals, Inc. 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
诚志空气产品	指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BLS	指	诚志（美国）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诚志化工贸易	指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	00099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诚志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ZHI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ENGZH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注册地址	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1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13		
公司网址	http://www.chengzhi.com.cn		
电子信箱	chengzhi@chengzh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远刚	李坤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电话	0791-83826898	0791-83826898
传真	0791-83826899	0791-83826899
电子信箱	caoyuangang@thcz.com.cn	likun@thcz.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000705508496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自上市以来根据内外环境变化逐步进行产业转型，不断明确自身定位，自 2016 年完成对南京惠生股权收购后，确立了"清洁能源"、"显示材料"和"医疗健康"三大主营业务。2018 年，公司将生命科技相关业务从原医疗健康板块中拆分出来，形成了"清洁能源、功能材料、医疗健康和生命科技"四大产业板块。2020 年，为稳步落实“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经营管理，进一步优化事业部管理体系，公司业务调整优化为清洁能源、半导体显示材料和生命医疗三大业务板块。本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稳步落实"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努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世界级高科技企业集团。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诚志科融的控股股东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青岛海控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添波、费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2,183,915,609.68	9,731,805,769.39	25.20%	6,912,211,73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8,442,260.98	355,075,646.06	184.01%	442,549,76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6,834,716.95	344,603,380.14	209.58%	443,416,83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4,386,012.09	1,263,880,830.55	34.06%	1,021,365,265.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98	0.2922	183.98%	0.36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98	0.2922	183.98%	0.36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	2.18%	3.73%	2.7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24,447,250,885.01	24,412,388,516.82	0.14%	24,056,061,56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51,704,619.24	16,487,191,786.71	7.06%	16,140,409,569.5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是 ☒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88,178,306.35	3,414,184,938.84	3,174,308,038.87	2,607,244,32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297,013.30	416,185,697.44	365,684,585.73	-95,725,03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557,415.01	412,755,935.06	388,978,735.42	-50,457,36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70,854.18	696,714,816.99	824,084,073.37	-45,583,732.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084,046.96	26,092,214.66	250,173.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32,178,583.50	26,106,940.55	16,802,129.56	

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35,423.8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2,083,188.91	-1,472,367.66	11,395,650.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329,128.27	-20,855,089.91	-22,181,864.91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312,302.27	-11,482,474.71	-5,290,906.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51,449.64	6,741,568.29	2,351,754.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7,301.24	1,175,388.72	2,125,920.14	
合计	-58,392,455.97	10,472,265.92	-867,068.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清洁能源

自2021年年初以来，全球新冠肺炎疫苗接种速度加快、各国陆续解除封锁措施，世界经济呈现复苏态势。在此石油需求大幅上升、国际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背景下，化工行业实现收入、利润同比大幅增长，呈现出产销两旺的良好局面。化工行业景气度上行，公司主要产品乙烯、丙烯、丁二烯、辛醇等价格涨幅明显，公司利润实现大幅度提升。另一方面，在我国“双碳”背景下，能耗双控行动对高耗能行业开启了新一轮的供给侧改革，能耗用能作为未来能源消耗总量统计的主要内容，化工行业的节能降耗进程将会加快，产能过剩及高能耗行业新建项目的审批难度加大，公司现有项目或将面临持续的强监管。

2、半导体显示材料

近年来，新冠疫情肆虐全球，世界经济受到巨大影响，随疫情衍生的“宅经济”却导致液晶面板行业迎来持续利好。自2020年下半年开始，面板价格一路持续攀升，直至2021年下半年上涨形势才逐步停止并开始进入下降周期。因此，随着此轮面板价格的下降趋势，韩国企业关闭相关产线的计划或将再度提上日程，显示产业链将再度进入调整期，电视面板供应链关系将加快重塑。未来，面板产业将继续向中国大陆转移，国内面板厂商整合进度也进一步提速。2021年，中国大陆面板产能占比已经达到60%，预计2022年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利好公司TFT混晶材料的销量。

3、生命医疗

2021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健康中国2030”战略进入关键阶段的一年，生命科技与医疗健康产业作为“十四五”规划关注的重点领域，迎来了快速发展时期，未来中央和地方政府将不断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力度，从政策和资金等各方面进行扶持，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来培育。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生活环境的变化、人们健康观念的转变以及老龄化进程的加快等因素影响，我国的生命科技与医疗健康产业发展势头迅猛，未来将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生物医药市场，将进一步利好公司生命科技与医疗健康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的综合运营

子公司南京诚志为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的主要经营载体，一直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综合运营商，运营模式为立足产业园区，主要为下游大型客户提供基础化工原料综合配套。主要产品分为工业气体产品及液体化学产品两大板块，其中工业气体产品为CO、氢气及合成气；液体化学产品主要为乙烯、丙烯、丁醇、辛醇和异丁醛等。南京诚志的主要经营活动系以煤炭为原料，通过国际先进技术洁净燃烧后生产化工企业所需的工业气体及甲醇产品；并且以甲醇为原料，利用UOP/HYDRO技术和DAVY/DOW的技术生产乙烯、丙烯、丁辛醇等产品。南京诚志的工业气体产品、乙烯主要销售给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内下游生产企业，丁辛醇及部分乙烯销往园区外长三角客户，主要客户较为稳定，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子公司诚志永清主要由6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装置和其优化项目10万吨/年丁二烯装置组成，主要产品为乙烯、丙烯、丁二烯，副产品为乙烷、丙烷、LPG、粗苯等。诚志永清坚持以直供为主，流通分销为辅，

通过与大客户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确保经营的安全稳定。

公司与AP合资设立的诚志空气产品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氢能技术、燃料电池技术开发、加氢基础设施产业投资、新能源汽车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等业务。目前主要是推进加氢站建设和运营。

2、TN、STN等单色液晶材料、TFT-LCD液晶材料和OLED材料等半导体显示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是国内主要的液晶材料生产厂家，秉承清华大学液晶材料领域的先进技术和经验，开创液晶材料国产化先河，已经发展成为我国规模大、品种全、服务完善的液晶材料金牌企业，并创立了国产液晶自主品牌“slichem”。石家庄诚志永华为全球最大的TN/STN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大中华地区最大的混合液晶材料供应商及OLED材料新锐供应商。为顺应未来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在包括PDLC等非显示材料领域以及OLED材料、其它显示用化学品等平板显示的前沿技术和产品开发方面积极布局，从专注于液晶材料进一步扩展到相关显示材料领域。

3、D-核糖等生命科技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工业大麻的种植、研究、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

子公司诚志生命是公司在生物技术、生命医疗高科技领域发展的投资、研发和市场营销的主体，致力于D-核糖等天然发酵产品的开发及市场开拓，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和品质优势，诚志生命经20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全球唯一一家同时拥有D-核糖产品制造及应用领域完整知识产权的创新型企业。子公司美国BLS公司在D-核糖产品应用开发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拥有全球范围内的销售网络，在膳食补充剂、营养健康、食品保健品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达50%以上。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致力于以先进的生物工程技术制造新型功能性的天然发酵产品，其开发的“发酵法生产D-核糖项目”先后被列入国家创新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国家生物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专项。D-核糖是多种核苷类抗病毒、抗肿瘤、抗艾滋病药物的重要中间体和起始原料，在制药领域应用广泛。添加D-核糖对改善人造肉的营养与口味也有重大作用。

子公司诚志汉盟按照药品GMP标准和相关规范设计建造工业大麻花叶提炼加工工厂，投产后，年处理工业大麻花叶的能力为2000吨，是目前全球较大的工业大麻加工提取基地和工业大麻产业综合体。诚志汉盟可以生产高纯度CBD晶体（99.5%以上）及广谱系油，并掌握提取CBDV、CBC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的核心技术。

4、医疗健康服务

在医疗健康服务领域，公司持有丹东市第一医院60%的股权。该医院为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总建筑面积7.5万余平方米，总开放床位1050张，现有20个病区、45个科系，下设丹东市眼科医院、丹东市中心脑血管病医院、丹东市肿瘤医院和丹东市糖尿病治疗中心，拥有丹东市仅有的两个省级重点专科：普通外科和口腔颌面外科，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主基地，主要提供诊断、治疗等医疗服务，无论是规模还是医疗技术水平在当地医疗服务机构中都处于领先地位。此外，公司还提供健康体检服务。

5、其他业务

子公司安徽诚志主要从事主营TFT玻璃减薄和ITO玻璃镀膜，在玻璃减薄领域实力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参股公司宝龙环保主要从事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还包括：自有房屋租赁；助洗剂、专用乳液等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元/吨）	下半年平均价格（元/吨）
南京诚志：煤炭	长协为主，现货招标为辅	53.00%	否	971.44	1,378.00
诚志永清：甲醇	自行采购	82.00%	否	2,590.83	2,821.29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国际市场煤炭能源价格大幅上涨。国内市场煤炭需求强劲，煤炭供需持续偏紧。进入冬季后，电力需求急剧增加，导致煤炭价格刷新至历史最高位。

报告期内，诚志永清的主要原材料甲醇的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甲醇属于市场大宗商品，产品价格

变化主要取决于上下游的供需情况，一般通过采用预付款方式方式进行采购。本报告期，上游煤炭价格上涨导致甲醇价格上涨。2020年上半年、下半年甲醇平均采购含税价格分别为1909.71元/吨、1903.42元/吨；2021年同期甲醇平均采购含税价格上涨为2590.83元/吨和2821.29元/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南京诚志主要产品： CO、氢气及合成气；乙 烯、丁醇、辛醇等	大型工业化规模生产	南京工厂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14 人，丁辛醇工厂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9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5 年以上，均有相关化工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理论基础详实，工作经验丰富。	引进	
诚志永清主要产品：乙 烯、丙烯、丁二烯	大型工业化规模生产	MTO 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3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5 年以上，均有 MTO 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理论基础详实，工作经验丰富。丁二烯装置工艺技术管理人员 3 人，均在本行业或类似行业工作 3 年以上，均有丁二烯装置的建设、原始开工经验，基本功扎实，工作经验丰富。	MTO 装置使用美国 UOP 专有技术，其技术成熟、稳定，具有装置操作简便灵活、催化剂消耗少、反应压力高从而设备投资低、丙烯和乙烯产量比可在较大范围内调节等优势。丁二烯装置使用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专有技术，其具有催化剂转化率及选择性高、单系列产能高、能耗低等特点。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南京诚志：一氧化碳	60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合成气	19.81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工业氢气	4.86 万吨/年	50.00%	无	无
南京诚志：甲醇（自用于 MTO）	60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聚合级乙烯	12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聚合级丙烯（自用于生产丁辛醇）	18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丁醇	12.5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南京诚志：辛醇	12.5 万吨/年	100.00%	无	无

诚志永清：乙烯	27.83 万吨/年	67.00%	无	无
诚志永清：丙烯	29.66 万吨/年	69.00%	无	无
诚志永清：丁二烯	11.35 万吨/年	27.00%	无	无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	南京诚志：多元醇、醇醚溶剂、表面活性剂；醋酸、醋酸乙烯及乳业、醋酸酯、EVA；蛋氨酸、生物医药；水处理剂、高性能涂料、造纸化学品；合成橡胶、工程塑料。诚志永清：有机化工原料、精细化工、高分子材料、生命医药、新型化工材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南京诚志：2021年3月3日取得关于丁辛醇装置异丁醛加氢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利用现有的丁辛醇装置区部分闲置区域（占地约60平方米）建设异丁醛加氢生产异丁醇装置一套。建成后丁辛醇装置产品方案调整为年产辛醇21万吨、异丁醛和异丁醇2.4万吨（具体根据市场进行灵活调节生产），其余产品和产能不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为全力配合国家发改委“能耗双控”的政策，诚志永清对60万吨/年MTO装置进行了临时停产的措施，停产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至2021年12月底。2022年1月，诚志永清已有序恢复生产。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孙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关于全资孙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诚志永清2021年第四季度MTO装置停产期间导致双烯烃（乙烯、丙烯）产能损失较大。2021年度诚志永清营业收入占公司经审计2021年度营业收入的28.05%；诚志永清对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贡献为负。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南京诚志技术专利许可如下：

序号	专利许可合同名称	专利技术提供方（权利人）	签订日期
1	有关用于化学品生产的煤炭气化工工艺许可和技术秘诀的技术许可协议	GE电力技术国际公司	2004.08.18
2	水煤浆气化技术许可协议	GE基础设施技术公司	2009.02.25
3	有关采用煤炭制造化学生产用合成的技术许可协议	GE基础设施技术公司	2012.02.28
4	一氧化碳和甲醇项目低温甲醇洗，一氧化碳分离装置和一氧化碳压缩机的技术许可、工程设计、设备和技术服务的合同	林德气体和工程公司林德工程部	2005.03.11
5	合成气二期项目专利许可和工程设计合同	林德公司林德工程部	2007.06.03
6	关于合成气净化（低温甲醇洗）装置许可、改造研究和技术服务的合同	林德工程公司	2012.06.29
7	30 万吨/年甲醇合成反应器采用“管壳外冷-绝热复合式固定床催化反应器”专利技术许可协议	华东理工大学	2004.08.25
8	PSA制氢技术协议	四川天一科技	2011.11
9	混合煤气化工艺示范装置项目协议	壳牌全球解决方案国际私有有限公司和惠生工程有限公司	2011.01
10	关于29.0万吨/年乙烯和丙烯生产装置的专利特许和工程设计协议	UOP	2011.01.30
11	丁醇和2-乙基己醇装置技术许可、设计、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合同	DAVY&DOW	2011.05

12	25万吨/年丁辛醇项目丙烯分离单元专利实施许可、工艺包编制及技术 服务合同	惠生工程有限公司	2011.09
----	--	----------	---------

南京诚志许可证如下：

序号	名称	有效期
1	排放污染许可证	2022.12.03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3.09.10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机产品）-工业甲醇、正异丁醇	2024.04.21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无机产品）-工业硫磺	2024.04.21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业气体）-工业氢、乙烯、丙烯	2024.03.22
6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4.04.18
7	辐射安全许可证	2023.03.05
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4.10.26

南京诚志：安全生产许可证(苏)WH安许证字[A00350]，2020年9月11日取证，有效期至2023年09月10日，目前丁辛醇装置异丁醛加氢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验收需要对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变更，此项工作正在开展中。下一报告期排放污染许可证将于2022年12月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到期前三个月办理延期。

诚志永清技术专利许可证如下：

序号	专利许可合同名称	专利技术提供方（权利人）	签订日期
1	丁二烯装置专有技术许可合同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2017.07
2	60万吨每年MTO项目（OPU单元）专利许可协议及技术附件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2017.04
3	诚志永清MTO装置专利许可和工程设计协议	UOP LLC	2017.03

诚志永清许可证如下：

序号	名称	有效期
1	排放污染许可证	2022年7月21日
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2年12月12日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3年8月27日
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5年1月23日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24年9月2日
6	移动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2023年11月12日
7	辐射安全许可证	2023年5月22日

诚志永清：下一报告期排放污染许可证将于2022年7月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目前正在办理延期手续；危险化学品登记证将于2022年12月到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到期前三个月办理延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 是 ☒ 否

从事化肥行业

☐ 是 ☒ 否

从事农药行业

☐ 是 ☒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 是 ☒ 否

从事化纤行业

□ 是 √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 是 √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清洁能源

公司旗下子公司南京诚志作为南京化工产业园区的气体供应商，在园区具备独占性优势。南京诚志通过园区配套运输管道，与园区主要化工企业无缝连接，高效、稳定地为客户提供所需工业气体及液体产品，运营效率在业界处于领先水平。南京诚志的产业链亦具有较高的可延伸性及柔性。南京诚志充分发挥在低碳清洁能源综合利用领域的优势，不断进行能源转型升级的创新尝试，为化工行业的绿色发展探索新模式、新思路，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贡献力量。

公司旗下子公司诚志永清坚持以直供为主、流通分销为辅，通过与大客户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确保经营的安全稳定。

本年度，南京诚志继续深入加强研发工作的投入开展。截至报告期末，共计研发项目21项，包含新立研发项目16项，结转项目5项。其中，与南京大学、南京延长反应技术研究院合作开发的“微界面强化羰基化与氧化反应过程基础问题研究”项目荣获中国化工学会科学技术奖“基础研究成果奖”一等奖。该项目将“微界面强化反应技术”应用于现有丙烯羰基化反应制丁辛醇工艺过程，开展新工艺技术的研究开发。该项目于上半年完成了工业侧线试验运行、试验数据的采集、整理和分析，并已于10月完成了25万吨/年丁辛醇生产装置技术改造方案的编制。该项目在丙烯羰基化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在本行业和羰基化相关领域应用前景广阔。与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合作的“乙烯羰基化路线合成甲基丙烯酸甲酯”等项目的研究将逐渐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和新工艺，将进一步助力公司在生产工艺优化、节能降耗、可持续发展、延伸产业链等方面不断向纵深发展。

本报告期，子公司南京诚志的“煤气化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在由中国能源报社、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联合主办的“2021能源高质量发展论坛”上获得了“能源高质量发展典型项目”的荣誉称号。

2、半导体显示材料

公司旗下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slichem）作为行业龙头，在国内率先打破了国外公司的垄断。石家庄诚志永华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单位、中国电子材料协会理事单位、中国OLED产业联盟会员单位，河北省信息产业与信息化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参与了国家级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审核工作。石家庄诚志永华研发实力雄厚，截至本报告期末共累计申请国内、海外专利共计761件，已授权专利306件，其中海外已授权专利96件。石家庄诚志永华技术中心作为液晶显示材料领域唯一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目前承担了国家发改委唯一OLED方面科研立项项目，项目支持金额为3000万元。

石家庄诚志永华一直秉持强烈的行业使命感与社会责任感，坚持自主创新，在推动液晶材料行业技术创新方面不断探索，密切跟踪产业发展政策与市场态势、创新趋势，在对行业、产业带动方面发挥了重要的引领作用。本报告期，石家庄诚志永华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1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用液晶材料凭借持续的创新力和卓越的市场影响力，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联合发布的“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石家庄诚志永华在由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液晶分会主办的2021中国显示行业供应链技术和市场对接交流会暨“第四届（2020年度）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发展贡献奖”发布大会上荣获“突出贡献奖”。这是该子公司连续第四次获此殊荣。

本报告期，石家庄诚志永华建设的河北省有机光电材料重点实验室获正式授牌。该重点实验室将瞄准国家有机显示材料（显示材料和非传统显示材料）战略需求，针对行业中存在的制约有机显示材料国产化过程中的关键瓶颈问题，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和共性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确定了未来四个研究发展方向，

包括高性能液晶材料合成及机理、OLED材料的设计及合成、聚合物分散液晶材料的技术、液晶材料在微波通讯中的应用。

本报告期，石家庄诚志永华起草的《TFT混合液晶混配精制规程》（GY202125）和《TFT液晶用单体4-丙基-4'-乙炔基-1, 1'-双环己烷精制规程》（GY202126）成功入选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并立项。这是其首次制定液晶材料的技术规范标准，对控制保障液晶产品质量、促进液晶产业链发展有着重要的经济意义和科学价值。

3、生命医疗

公司作为全球唯一拥有D-核糖完整知识产权的企业，积极投入发展二十余年。其中，D-核糖系列产品产销近年增长较快，目前在全球市场居主导地位，广泛应用于医药、营养保健、食品饮料、临床营养等领域，是核苷类抗病毒药的起始原料，并被用于改善人造肉口味与营养。子公司诚志生物工程通过实力认证公司审核，获得BRCGS的AA级证书，这是2020年以来第二次获得AA级证书。本报告期，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组织召开的科技成果鉴定会上，由子公司诚志生命、诚志高科和江西诚志生物共同完成的“发酵法生产D-核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通过鉴定委员会鉴定，整体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子公司诚志汉盟项目是目前全球较大的工业大麻加工提取基地和工业大麻产业综合体。该公司可以生产高纯度CBD晶体（99.5%以上），提供不含THC的广谱系油，并掌握规模化提取CBDV、CBC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的核心技术。目前已在工业大麻下游产业应用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和储备，建成后产品可在全球范围内根据当地法规应用于生物医药、日化、食品饮料等领域。本报告期，子公司诚志汉盟与天津大学国家工业结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教授郝红勋共同搭建的专家工作站通过了云南省科学技术协会的终审，正式挂牌成立。该专家工作站的设立，旨在加快诚志汉盟医药级大麻二酚（CBD）生产技术的升级以及人才队伍培养建设，优化升级相关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为诚志汉盟实现CBD、广谱系油等多种非精神活性大麻素物质的分离纯化和规模化稳定量产夯实基础。

本报告期，子公司诚志高科首次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诚志高科将连续三年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科技资助、人才引进等方面享受相关优惠政策。丹东市第一医院荣获“中国医科大学2020年度优秀临床实践教学基地”称号；诚志东升门诊与北京协和医院、北医三院等知名三甲医院体检中心获“胃肠道肿瘤‘三早’协同筛查项目合作单位”授牌。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随着疫情防控的常态化和国内、外经济的恢复，公司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快速释放。公司继续稳步落实以清洁能源为核心主体，以半导体显示材料和生命医疗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健经营和良好的发展态势。其中，清洁能源产品受大宗化工原料价格大幅增长的整体影响，盈利大幅增加，同时受益于半导体显示行业高景气周期，液晶显示材料产品实现产销两旺，盈利继续提升。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8,391.56万元，同比上升25.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844.23万元，同比上升184.01%。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1）清洁能源

2021年，面对原料煤炭和甲醇市场价格急剧上涨、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多点扩散等多重不利因素，以及自9月下旬以来“能耗双控”政策限电限产的影响，子公司南京诚志综合研判原料和产品市场动态信息，以产品边际贡献为导向，灵活调整产品组合和产出比例，多举措确保生产安全稳定运行。与此同时，前三季度丁辛醇产品市场处于高位水平，南京诚志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动态调整产品销售节奏，加大丁辛醇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全力以赴争取效益最大化，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生产经营目标。本报告期子公司南京诚志的净利润创历史新高。

2021年全年度原材料端的甲醇市场呈持续宽幅上扬势头，而烯烃市场整体偏弱运行，因此造成子公司诚志永清的原材料价格涨幅远超下游产品售价涨幅。且受“能耗双控”限电限产政策影响，子公司诚志永清60万吨/年MTO装置于第四季度临时停产，双烯烃（乙烯+丙烯）产能损失较大。面对上述不利情况，子公司诚志永清密切关注市场变化，适时调节生产装置运行负荷和丙烯、乙烯的产出比，积极开拓产品市场，加大营销力度，努力提升副产品销售价格。与此同时，诚志永清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现场管理、不断完善环保设施。为保证生产装置的安稳长满优运行和降低运行成本，诚志永清于本年度完成了罐区增加注水线、丁二烯增加新型阻聚剂添加系统等八项A类技改项目。

报告期内，诚志宝龙继续努力应对市场竞争激烈带来的挑战，积极拓展市场，拓宽产品线，加快产品研发与优化升级进度，夯实管理基础，促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将诚志宝龙51%股权联合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贺克斌、刘欢和陈晓婷等投资人增资入股智联万维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诚志宝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半导体显示材料

2021年，面板市场总体需求继续小幅度增长，但液晶显示材料的行业竞争更加激烈。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继续大力提升在国内外市场的影响力及整体竞争力，深耕客户关系，加强项目管理，增加研发投入，严格管控成本费用。在销售策略上，继续坚持“主攻大陆、兼顾台湾”；在产品方向上，坚持“抓大不放小”，产品布局全面，产品涉及TV、MNT、NB、MB、TPC及车载类全部产品。本报告期，石家庄诚志永华销售收入、净利润较2020年均较大幅度增长，TFT液晶销售延续了2020年的良好势头，TFT-LCD用液晶材料销量同比增长约41.11%。

报告期内，为助力液晶产业发展、优化产业布局，增强公司在半导体显示材料领域的战略协同、产业发展、市场开拓及技术提升方面的能力，推动销售业绩增长，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作为公司半导体显示材料业务的管理平台于2021年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科京东方创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15家涵盖产业链下游重要客户、产业投资人及由员工组成的有限合伙平台在内的战略投资者，本轮融资金额共计68,035万元。后续该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上述增资已完成，北京诚志永华进入股份制改制的筹备阶段。

本报告期，面对模组IC芯片短缺，市场需求整体较淡且同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子公司安徽诚志继续着力稳定、巩固、绑定老客户，强化了优质华南客户的合作粘性，客户结构、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积极开发并量产了部分新产品，大力实施降本增效，产品质量及市场应对能力实现了稳中有升。

（3）生命医疗

2021年，公司生命科技业务主要围绕D-核糖和健康品的产销进行。在D-核糖原料销售方面，虽然面临疫情下世界经济复苏迟缓、运费大幅上涨等诸多困难，本年度D-核糖整体销量仍保持了较高的水平，销售额比2020年有小幅上涨，已基本恢复疫情前水平。其中，子公司美国BLS销售量增幅较大，销售额同比上涨约74%。健康品销售方面，公司对线上线下产品结构及全年生产销售计划进行了调整，设计并布局了线上销售平台及线下代理渠道，并坚持以线下销售为重点，线上电商平台作为产品推广窗口。本年度，主力产品“力博士D-核糖冲剂”线下销售额达到上市销售以来峰值并获评“2021杰出质造产品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克服疫情、原料、燃动力价格上涨等压力，D-核糖产品各项生产指标达到历史最好水平，产量超过1000吨，充分保障了市场需求。

本年度，公司旗下丹东医院继续加强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医院内涵建设，努力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并严格做好疫情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积极推进经营情况的持续改善。本报告期，丹东医院实现医疗收入、药品收入、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的稳步增长，门急诊人次、出院人数、手术例数等全年工作量指标同比亦有较大幅度提升。与此同时，虽受疫情影响，公司旗下诚志东升门诊部和诚志门诊部直至下半年才恢复正常业务，但两家门诊部广开思路，积极拓展业务，在保证体检业务不受影响外，开展了核酸检测、办理健康证等业务以及多项特色诊疗服务或项目。

本报告期，子公司诚志汉盟工业大麻项目的生产、动力、仓储及检测设备的安装、单机运行调试及带水联动调试工作全部结束，目前已具备带料试生产的条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诚志汉盟已按照云南省相

关规定，积极开展了《云南省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的申报准备工作。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同比增减	原因
营业收入	12,183,915,609.68	9,731,805,769.39	25.20%	主要为本报告期疫苗接种持续推进,经济复苏带来市场需求增加及产品销售价格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9,212,033,473.00	7,801,539,749.46	18.08%	
销售费用	119,384,762.21	141,570,211.93	-15.67%	
管理费用	716,989,029.85	604,048,960.63	18.70%	
财务费用	154,885,934.75	269,105,479.23	-42.44%	主要为可比期间有息债务额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8,075,378.02	96,164,196.74	147.57%	主要为盈利额增加导致
研发投入	298,878,544.30	217,078,781.29	37.68%	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营业利润	1,322,485,904.26	465,921,196.06	183.84%	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价格回升,盈利水平同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营业外收入	14,981,879.90	9,454,597.90	58.46%	主要为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增加导致
营业外支出	43,832,107.20	30,559,886.68	43.43%	主要为本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442,260.98	355,075,646.06	184.01%	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价格回升、需求增加导致盈利同比大幅度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86,012.09	1,263,880,830.55	34.06%	主要为大宗化工产品价格大幅回升、营收增加、回款率提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13,886.80	-896,129,967.15	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589,415.86	-472,686,759.95	-33.41%	主要为公司可比期间银行借款净额收缩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183,915,609.68	100%	9,731,805,769.39	100%	25.20%
分产品					
清洁能源产品	10,288,175,921.28	84.44%	8,110,454,515.33	83.34%	26.85%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070,020,101.34	8.78%	856,791,800.43	8.80%	24.89%
生命医疗服务	736,570,054.88	6.05%	654,860,990.59	6.73%	12.48%
其他产品	89,149,532.18	0.73%	109,698,463.04	1.13%	-18.73%

分地区					
江西地区	78,561,623.15	0.64%	80,528,273.76	0.83%	-2.44%
北京地区	173,955,437.71	1.43%	168,136,373.15	1.73%	3.46%
河北地区	926,037,410.79	7.60%	727,450,499.57	7.47%	27.30%
辽宁地区	556,350,279.54	4.57%	474,270,232.03	4.87%	17.31%
广东地区	9,457,305.71	0.08%	11,123,358.06	0.11%	-14.98%
江浙地区	10,219,943,583.17	83.88%	8,020,689,773.63	82.42%	27.42%
其他地区	219,609,969.61	1.80%	249,607,259.19	2.56%	-12.0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清洁能源产品	10,288,175,921.28	8,038,712,931.06	21.86%	26.85%	18.18%	5.73%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070,020,101.34	587,416,659.57	45.10%	24.89%	23.23%	0.74%
生命医疗	736,570,054.88	575,589,944.44	21.86%	12.48%	10.57%	1.35%
其他产品	89,149,532.18	10,313,937.93	88.43%	-18.73%	324.92%	-9.36%
分地区						
江西地区	78,561,623.15	56,309,131.57	28.32%	-2.44%	15.05%	-10.90%
北京地区	173,955,437.71	44,406,016.01	74.47%	3.46%	-11.57%	4.34%
河北地区	926,037,410.79	458,197,819.82	50.52%	27.30%	26.32%	0.38%
辽宁地区	556,350,279.54	480,272,577.60	13.67%	17.31%	15.12%	1.64%
广东地区	9,457,305.71	8,538,197.92	9.72%	-14.98%	-4.44%	-9.96%
江浙地区	10,219,943,583.17	7,999,927,776.23	21.72%	27.42%	18.19%	6.11%
其他地区	219,609,969.61	164,381,953.85	25.15%	-12.02%	13.51%	-16.8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辛醇	226,324.97 吨	226,953.16 吨	2,713,425,075.35 元			2021 年上半年比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增长 113%， 2021 年下半年比 2020 年下半年同比增涨 82.5%	2021 年上半年与 2020 年上半年相比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春节过后，异辛醇上下游企业陆续开工，上游支撑强劲，下游需求较好，异辛醇价格开始大幅上涨。2021 年下半年与 2020 年下半年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游价格不断上涨给予动力，下游行情快速上扬，需求充足，异辛醇迎来大幅上涨，后续价格虽有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仍有较大增幅。
丙烯	392,668.91 吨	207,402.86 吨	1,417,762,228.77 元			2021 年上半年比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增长 26.2%， 2021 年下半年比 2020 年下半年同比增长 8.4%	2021 年上半年与 2020 年上半年相比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因素逐渐降低，供需双增，市场体量进一步扩大，同时丙烯产业链上下游价格重心大幅上扬。2021 年下半年与 2020 年下半年相比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丙烯价格震荡持续下行，增幅较缓。
乙烯	315,395.01 吨	309,576.28 吨	2,114,850,358.75 元			2021 年上半年比 2020 年上半年同比增长 41.2%， 2021 年下半年比 2020 年下半年同比增长 15.9%	2021 年上半年与 2020 年上半年相比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因素逐渐降低，全球需求增长，经济复苏，原油行情逐步上涨，乙烯价格上涨较快，2021 年下半年与 2020 年下半年相比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原油价格持续上涨，受人民币汇率变动，增幅迟缓。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 是 ☒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清洁能源产品	销售量				
	销售额	元	10,128,271,399.43	7,874,203,065.93	28.63%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销售量				
	销售额	元	1,064,231,825.59	852,604,290.63	24.82%
生命医疗	销售量				
	销售额	元	736,570,054.88	654,860,990.59	12.48%
其他产品	销售量				
	销售额	元	89,149,532.18	109,698,463.04	-18.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南京诚志销售一期一氧化碳、南京诚志销售二期一氧化碳	客户 1			95,202.18		是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一氧化碳	客户 2			9,736.14		是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氢气	客户 3			24,802.97		是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氢气	客户 4			7,446.67		是	
南京诚志销售合成气	客户 5			1,227.7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6			114,887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7			38,772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8			38,681		是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9			31,570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10			28,617		是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1			26,583		是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3			25,387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正丁醇/ 异丁醛	客户 11			25,204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正丁醇	客户 12			17,970		是	
南京诚志销售辛醇	客户 13			11,056		是	
南京诚志销售乙烯	客户 4			9,805		是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销售甲醇 仓储	客户 14			1,425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烯	客户 1			36,053.54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烯	客户 2			10,684.26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烯	客户 3			12,091.34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烯	客户 4			6,088.07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烯	客户 5			76,390.06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5			14,025.47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6			46,339.06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4			15,191.46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7			17,167.15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8			11,247.17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丙烯	客户 9			28,703.16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丁二烯	客户 5			9,726.05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丁二烯	客户 10			10,200.14		是	
诚志永清销售丁二烯	客户 11			3,201.77		是	
诚志永清销售乙烷	客户 4			1,047.72		是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南京诚志采购氧气、氮气	供应商 1			58,249.44		是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供应商 2			88,475		是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供应商 3			45,062		是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供应商 4			22,500		是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供应商 5			6,877		是	
南京诚志采购煤炭	供应商 6			5,742		是	

南京诚志采购甲醇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827		是	
南京诚志采购甲醇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1,185		是	
诚志永清采购甲醇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368		是	
诚志永清采购甲醇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37,159		是	
诚志永清采购甲醇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34,863		是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清洁能源产品		8,038,712,931.06	87.26%	6,801,877,679.98	87.19%	18.18%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587,416,659.57	6.38%	476,682,543.42	6.11%	23.23%
生命医疗服务		575,589,944.44	6.25%	520,552,254.09	6.67%	10.57%
其他产品		10,313,937.93	0.11%	2,427,271.97	0.03%	324.9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3户。其中，公司新设立了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 LTD，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因直接出售，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因股权置换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93,278,600.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2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	0.00%

例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222,560,804.55	10.03%
2	客户二	1,016,705,533.86	8.34%
3	客户三	882,992,637.47	7.25%
4	客户四	632,309,846.13	5.19%
5	客户五	538,709,778.69	4.42%
合计	--	4,293,278,600.70	35.23%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76,330,359.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5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404,994,161.09	13.67%
2	供应商二	916,267,915.00	8.91%
3	供应商三	815,693,989.27	7.94%
4	供应商四	655,630,653.76	6.38%
5	供应商五	583,743,640.22	5.68%
合计	--	4,376,330,359.34	42.58%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9,384,762.21	141,570,211.93	-15.67%	
管理费用	716,989,029.85	604,048,960.63	18.70%	
财务费用	154,885,934.75	269,105,479.23	-42.44%	主要为可比期间有息债务额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93,073,260.12	211,702,369.13	38.44%	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南京诚志：项目 1	气化渣水高闪蒸气余热利用，增加效益。	项目示范装置已建设完成	相关指标达到设计标准，发电负荷达到 4000KW 以上。	为其他低温余热的利用项目提供参考，为企业节能增效。
南京诚志：项目 2	开发乙烯羰基化路线合成甲基丙烯酸甲酯新工艺	已完成模试试验方案的制定及模试装置采购，在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进行了初步试验。	完成千吨级中试技术开发	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工艺，延伸企业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1	显著提升穿透率	配合客户验证及开发	率先实现国产化导入	打造客户业绩新的增长点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2	提升效益	待客户测试	完成低价版替换	可在客户端实现持续盈利
石家庄诚志永华：项目 3	改善低温拖尾问题，并实现量产。	客户端开始量产	实现量产	作为新客户业绩增长点
诚志生物工程：1901	丰富公司产品，提高企业竞争力。	中试实验产品质量及收率均达到预期目标	实现产业化	未来三至五年提升诚志生物工程营业收入
诚志汉盟：项目 1	降成本	收集优质种质资源，杂交育种。	获得高含量品种自有产权	降低成本，完善产业链。
诚志汉盟：项目 2	降低主营产品生产成本，增加工艺、质量稳定性。保障技术换代升级。	1、结晶技术改进；2、完成质量标准研究；已申报发明专利 5 件，PCT 途径专利 3 件，实用新型专利 9 件。	建立高品质医药级原料平台技术，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稳定性。	优化升级生产工艺，节能降耗减排，提高产品质量，改善批间质量稳定性，质量均一性，增加行业竞争力。
诚志汉盟：项目 3	提升抗风险能力和技术附加值	1、完成 2 项应用试验及细胞水平功效评价实验；2、已申报发明专利 16 件，PCT 途径专利 1 件。	完善原料产品基础功效研究	以技术服务使客户形成技术依赖，增加客户粘性。
诚志汉盟：项目 4	其他活性成分新产品的工业化研究以丰富公司原料产品种类，与同行形成差异化。	1、完成多种成分的小试工艺开发；2、已申报发明专利 17 件，PCT 途径专利 3 件。	逐步完成多种工业大麻活性物质工艺研究，完成质量标准制定及分析方法开发，形成原料产品库。	丰富产品线，提高市场竞争力。
诚志高科：项目 1	突破法规限制	现正在评审过程中	拟将 D-核糖列入食品营养强化剂目录中（GB14880）	项目工作完成后，可以突破我国现行法规限制，扩大 D-核糖的使用范围。
诚志高科：项目 2	研究建立酶转化法生产	已完成项目研究计	研究建立了集酶催化剂高效制备技术、高效生物转化技	为稀少糖的产业化开发做好

	稀少糖的关键技术体系	划	术、分离纯化技术优势的成套创新工艺，申请发明专利 2 项。	技术储备
诚志高科：项目 3	开发稀少糖新产品	完成中试，正在进行产业化开发。	完成中试和产业化开发，申请发明专利 2 项。	增加新产品，对进一步推进稀少糖系列产品在营养健康领域深度开发和广泛应用具有积极意义。
诚志盛华：项目 1	将现有工作程序化，方便管理查看。	系统测试阶段	通过该系统，形成维修管理大数据。	降低管理成本，增加公司效益。
诚志盛华：项目 2	便于观看并得到准确数值	发明专利申请阶段	减少人员及医疗设备的损害及数据丢失	获得发明专利，提高公司维修能力，创新能力。
诚志盛华：项目 3	便于提醒医疗人员及时处理异常情况	发明专利申请阶段	使该产品在全公司范围推广，必要时进行医疗行业内推广。	获得发明专利，提高公司维修能力，创新能力。
诚志盛华：项目 4	无需人员反复搬动，提高工作效率，减少控制机箱内部损耗。	发明专利申请阶段	减少人员及医疗设备的损害，提高工作效率。	获得发明专利，提高公司维修能力，创新能力。
安徽诚志：项目 1	小粒减薄工艺开发	量产	批量生产	开发出蚀刻，清洗工艺和强化工艺。
安徽诚志：项目 2	治具优化	量产	批量生产	可应对主要客户光敏 TFT 产品
安徽诚志：项目 3	提升点胶产能和品质	量产	批量生产	降低渗胶品质不良，理顺现场布局。
安徽诚志：项目 4	提升产品品质、降低产品渗液风险度	量产	批量生产	对现场进行半自动改造，效率大幅提升。
安徽诚志：项目 5	产能提升	量产	批量生产	设计了一种可旋转篮具，大大提高了点胶效率。
安徽诚志：项目 6	小粒修复工艺开发	量产	批量生产	修复结果得到主要客户认可
安徽诚志：项目 7	降低返抛率	中试	批量生产	可有效降低返抛率
安徽诚志：项目 8	开发 G5 产品镀膜工艺	量产	批量生产	目前具备生产 G5 代产品的能力
安徽诚志：项目 9	降低破片率，提升良率	量产	批量生产	可达到客户出货标准
安徽诚志：项目 10	提升装载率，提升产能	量产	批量生产	提升 90%产能
安徽诚志：项目 11	成本节约	中试	批量生产	可有效降低减薄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0	407	-1.7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05%	9.11%	-0.0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110	99	11.11%
硕士	90	76	18.42%
博士及以上学历	3	2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53	53	0.00%
30~40 岁	238	221	7.6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8,878,544.30	217,078,781.29	37.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5%	2.23%	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5,805,284.18	5,376,412.16	7.9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94%	2.48%	-0.5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7,066,211.94	10,822,313,820.85	2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2,680,199.85	9,558,432,990.30	2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86,012.09	1,263,880,830.55	34.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8,153,949.17	6,625,974,130.30	-1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667,835.97	7,522,104,097.45	-1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13,886.80	-896,129,967.15	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3,183,819.44	4,720,896,086.08	-3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3,773,235.30	5,193,582,846.03	-3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589,415.86	-472,686,759.95	-33.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401,689.15	-108,546,483.97	316.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因本报告期国内产业复苏明显、市场需求及营收规模、回款率提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因本报告期产业复苏明显、市场需求增加，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大宗化工产品价格大幅回升、营收增加、回款率提高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本报告期借款收缩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公司可比期间银行借款净额收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主要为本报告期国内疫情控制较好，大宗化工原材料价格大幅回升，营收增加，回款率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298,530.34	0.80%	主要原因是股权投资收益	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29,113.36	-1.02%	主要是本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无
资产减值	-165,974,207.21	-12.83%	主要为商誉减值计提	无
营业外收入	14,981,879.90	1.16%	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	无
营业外支出	43,832,107.20	3.39%	主要原因是捐赠支出	无
信用减值损失	-107,909,889.02	-8.34%	主要为坏账减值损失	无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16,204,117.46	7.43%	1,854,369,422.27	7.60%	-0.17%	
应收账款	827,942,086.07	3.39%	1,098,298,633.40	4.50%	-1.11%	
存货	1,128,210,345.01	4.61%	869,163,707.65	3.56%	1.05%	
投资性房地产	2,482,519,213.37	10.15%	2,450,436,024.46	10.04%	0.11%	
长期股权投资	1,415,388,197.37	5.79%	1,092,703,744.98	4.48%	1.31%	

固定资产	5,389,258,805.73	22.04%	5,878,071,515.84	24.08%	-2.04%	
在建工程	306,032,243.02	1.25%	183,130,827.01	0.75%	0.50%	
短期借款	1,896,401,016.00	7.76%	2,769,510,000.00	11.34%	-3.58%	
合同负债	116,138,682.48	0.48%	125,238,605.56	0.51%	-0.03%	
长期借款	732,429,000.00	3.00%	1,121,340,000.00	4.59%	-1.5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75,000.00	-2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175,837.07	-34,054,131.44						82,121,705.63
金融资产小计	116,450,837.07	-34,329,131.44						82,121,705.63
投资性房地产	2,450,436,024.46	32,083,188.91						2,482,519,213.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3,226,618.67	-45,312,302.27			320,000,000.00			1,057,914,316.40
上述合计	3,350,113,480.20	-47,558,244.80			320,000,000.00			3,622,555,235.4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910,820.48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85,910,820.4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345,667,835.97	7,522,104,097.45	-15.6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智联万维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源污染管控相关的信息化平台软件/集成化产品，提供项目咨询、方案设计、系统开发、实施部署、技术培训、运行维护等服务。	增资	222,858,678.00	38.70%	以子公司诚志宝龙51%股权增资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张英志、贺克斌、刘欢、陈晓婷、深圳市清创志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股权	已完成			否	2021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44
合计	--	--	222,858,678.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 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 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 源	项目进度	预计 收益	截止报告期 末累计实现 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 进度和预计 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气化 V1401/21401 余热发电利用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化工	19,195,435.15	27,395,178.71	自有	100.00%			无		
异丁醛加氢生产异丁醇	自建	是	化工	342,519.23	15,806,063.03	自有	100.00%			无		
日常火炬排放气治理改造	自建	是	化工	8,216,669.47	10,604,669.47	自有	100.00%			无		
罐区尾气和异味气体处置	自建	是	化工	11,765,650.00	11,765,650.00	自有	45.00%			无		
南京工厂渣场升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化工	8,524,314.73	8,524,314.73	自有	40.00%			无		
追加申购华德新机遇基金份额	其他	否	其他	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自有	100.00%			无	2020 年 07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0-049
合计	--	--	--	248,044,588.58	1,074,095,875.94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 模式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 金额	报告期损 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 科目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

							动						
信托产品	-	诚志创新投资产业基金集合信托计划	1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
合计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0年12月03日	2021年01月05日	604	0	612.32		0		8.27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1月14日	0	212.03	216.54		0		4.47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年01月12日	2021年01月26日	0	1,000.33	1,005.2		0		4.47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年02月05日	2021年03月16日	0	1,647.31	1,723.71		0		-76.55
中信期货有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年04	2021年04	0	812.26	787.94		0		24.2

限公司					月 01 日	月 21 日							
中信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6 月 10 日	0	1,419.78	1,398.18		0		21.5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6 月 09 日	2021 年 06 月 30 日	0	185.08	190.26		0		-5.22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 年 06 月 09 日	2021 年 06 月 28 日	0	176.42	184.48		0		8.03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6 月 10 日	2021 年 08 月 17 日	0	2,657.95	2,621.78		0		35.95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08 月 02 日	0	304.55	303.28		0		1.17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8 月 18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0	1,274.93	1,245.37		0		29.39
中信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 年 09 月 01 日	2021 年 09 月 01 日	0	27.69	28.23		0		0.54
中信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09 月 06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0	4,700.68	4,692.96		0		7.11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 年 11 月 10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0	325.55	329.38		0		3.73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12 月 06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0	356.78	350.31		0		6.41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买开	0	2021 年 12 月 06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0	342.54	342.47		0		-0.14
华泰期货有 限公司	无	否	期货-卖开	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0	109.62	105.83		0		3.74
合计				0	--	--	604	15,553.5	16,138.24		0	0.00%	77.0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1、价格波动和汇率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遇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4、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联络，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风险。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巨大变化，从而带来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此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核算办法》、《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交易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和防范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	0	99,4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18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	0	99,4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200,000	0	198,8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414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 诚志债，债券代码 114251，发行规模 10 亿元人民币，票面金额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 5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发债募集资金投入承诺用途金额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73,240.11 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2011】号）。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414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 诚志债，债券代码 114359，发行规模 10 亿元人民币，票面金额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 5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发债募集资金投入承诺用途金额人民币 994,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203,609.15 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2011】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	--------------	------------	------------	----------	---------------	--------------	--------------	-----------	----------	--------------

	变更)					(2)/(1)	期			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7 年公司债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	100,000	0	99,400	100.00%			不适用	否
2018 年公司债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	100,000	0	99,4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	200,000	0	198,8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00,000	200,000	0	198,80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气体与液体产品	3,796,851,214.10	8,948,894,646.30	7,403,498,107.79	10,211,929,391.32	1,450,186,264.09	1,278,900,443.04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液晶显示材料	165,000,000.00	2,439,281,460.47	1,959,884,454.86	899,973,394.44	319,785,384.12	271,576,868.60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液晶玻璃，显示产品	83,750,000.00	311,726,162.04	186,864,335.15	143,363,439.65	-32,160,157.82	-32,760,936.31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项目研发及成果转化、贸易、写字楼物业	300,000,000.00	1,054,013,911.87	845,353,572.12	61,559,361.11	-2,937,636.58	-14,004,776.75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D-核糖等医药中间体、氨基酸系列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292,000,000.00	449,998,015.00	165,491,754.53	105,727,132.98	-11,119,337.33	-11,322,493.78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	585,000,000.00	1,922,310,998.36	1,657,239,156.39	8,014,191.85	21,763,804.84	18,233,893.02

		计算机网络集成安装及技术服务，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照相器材、家用电器、办公用品、家具灯饰、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服装鞋帽、燃料油（除危险品）、陶瓷制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机械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较小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较小
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较小
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 LTD.	新设	影响较小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直接出售	影响较小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	影响较小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经过对主营业务的梳理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明确了“一体两翼”的总体发展战略。

“一体”是指以南京诚志、诚志永清为核心的清洁能源产业，“一体”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是利润和现金流的主要来源；“一体”的发展以稳定为先，主要任务是降低各种风险，确保稳定业绩。同时向下游开发延伸，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采取“绑定上游、稳定中游、丰富下游”，构建以“一体”为中心，上下游延伸发展，打造特色产业链的发展策略。

“两翼”分别指以北京诚志永华、石家庄诚志永华为核心的半导体显示材料产业，以D-核糖、工业大麻为核心的生命医疗产业；“两翼”是公司的核心价值板块，公司重要业绩贡献来源，公司未来提升的两大支柱，坚持高科技为主是“两翼”的发展方向。在半导体显示材料领域，集中精力做强TFT混晶材料业务，同时布局新产品，关注重点客户，将公司打造成国际一流的半导体显示材料制造商；在生命科技领域快速布局工业大麻，力争成为CBD加工行业龙头企业。同时，公司以丹东医院为核心的医疗健康产业作为储备产业，作为战略支撑板块，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储备业务。

公司将结合现有资源，在更广阔的技术领域和市场范围，寻求产业突破口、优质的技术来源和合作伙伴，深耕细分行业，不断强化和确立公司在相关业务市场的主导地位，进一步强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形成更加优质的产业集群效应，为公司发展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际化高科技企业集团奠定基础。

（二）经营计划

1、清洁能源产业

坚持“绑定上游，稳定中游，丰富下游”战略思路，探索通过多种方式深度绑定上游资源，确保上游原材料煤炭和甲醇的供应，丰富下游产业链，减少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经营效益带来的影响。持续研发或引进国内外乙烯、丙烯、丁二烯等产品的下游高新技术和高附加值产品技术，延长产业链，探寻产品结构的多元化，提升核心竞争力。氢能业务方面加强与美国空气化工产品公司的战略合作，以诚志空气产品为主体，以氢能源中游的加氢站建设运营为切入点，立足于南京及周边城市，加快推进加氢站建设运营业务，补足氢能源产业的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积极引导氢能可在市政公交、园区物流等领域示范应用，促进南京诚志清洁能源业务富余氢气的高效利用，实现产业协同发展。

2、半导体显示材料产业

单色混晶市场继续保持市场龙头地位。在国内外LCD产能此长彼消的情况下，TFT混晶业务方面要继续坚持以中国大陆地区为主要市场，积极维护大客户、大尺寸、负性液晶需求。同时，积极拓展液晶材料非显示的应用，寻求业务增量。显示玻璃业务方面，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公司将继续严控各项成本费用，巩固绑定老客户，开发新的模组客户，利用价格优势稳定零散客户，严控安全环保风险。

3、生命医疗产业

D-核糖业务方面，继续开拓D-核糖市场、做大市场份额，打造“力博士”品牌，做好D-核糖终端产品，提高产品知名度，拓展销售渠道，扩大产品销量，提升市场占有率。积极探索多元合作模式，继续深入开展与大学及科研院所的合作，持续加强D-核糖在食品饮料、保健品、医药中间体、饲料领域应用研究，致力于拓展D-核糖未来市场容量。工业大麻业务方面，完成对诚志汉盟的建设并尽快取得工业大麻加工牌照，深耕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逐步构建专利壁垒，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力争成为CBD加工行业龙头企业。医疗健康方面，立足现有医疗资源，完善医疗专业化管理，提升医疗质量，做大做强特色专科，提升医院竞争力，实现收入稳步增长，缓解公立医院改革带来的压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和经营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受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景气度、大宗产品价格、市场供求关系、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同时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可能存在波动和不确定性，市场竞争将进一步白热化，公司产品的销售、经营业绩均会受到波及。

2、技术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高科技行业，技术附加值高，研发所需投入较大。若竞争对手掌握相关技术或替代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将加剧市场竞争，可能会威胁公司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3、安全环保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和“三废”的排放，对安全生产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严格。如不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可能会引起生产安全和环境污染事故，从而导致相关政府监管部门的处罚措施，并损害公司声誉。同时，随着愈发高压的环保督查态势，公司部分产品生产制造过程可能会面临一定比例的限产，同时可能增加在环保方面的支出，并对其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4、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前期收购南京诚志、诚志汉盟等企业，如这些企业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将直接减少公司各相应会计年度当期损益。

5、管理风险：公司迈入“百亿平台公司”新阶段以后，管理范围逐步扩大，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范围和服务领域的逐步扩大对公司整体运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在文化融合、资源整合、技术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组织架构不能及时适应日益增长的业务规模，将不能充分发挥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将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6、政策、法规风险：根据国家政策法规规定，诚志汉盟须向公安部门申请领取《工业大麻加工许可证》，若未能取得该许可，存在无法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一体两翼”的总体发展战略，结合现有资源，在更广阔的技术领域和市场范围，寻求产业突破口、优质的技术来源和合作伙伴，深耕细分行业，不断强化和确立公司在相关业务市场的主导地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03 月 05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金公司；建信基金；华安基金；睿远基金；兴银基金；银河基金；创金合信基金；ZY Investment 等。	1、公司整体情况介绍；2、子公司诚志永清甲醇的获取方式；3、子公司诚志汉盟 2000 吨花叶原料的工业大麻加工项目的进展及下游市场的开拓情况；4、和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合作开发新煤基己二腈技术，建设 3000 吨/年工程示范装置的情况和项目进度；5、诚志汉盟被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 2020 年第一批“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其年处理 2000 吨花叶原料的工业大麻提炼加工项目被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0 年云南省工业互联网“三化”改造试点示范项目，这对汉盟项目的推进有什么助力；6、诚志永华在北交所挂牌并寻求战略投资者的意义；7、大尺寸的液晶材料，在去年年初的时候预计增长不多，但是事实证明增速超预期。超预期增长的原因及今年是否还能维持这样的增长水平；8、丁辛醇的开工和盈利情况；9、诚志永华在 OLED 的研发进展和产业化进展，除了 OLED 方面，是否还有其他产品的立项研究；10、2019 年的年报披露研发投入红光和绿光材料的开发，但 2020 年没有。这是是否说明在红光和绿光材料的研发上取得比较好的进展；11、液晶材料的增幅超预期，如果销量维持现在的高增长，公司的产能能不能支撑这样的高增长；12、HPPO 法环氧丙烷技术的开发情况及 MTO 催化剂的研发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0990 诚志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10305》（编号：2021-【01】）
2021 年 03 月 11 日	网上业绩说明会	其他	个人	公司股东	1、液晶业务是否会进行分拆，2020 年各项减值准备是否在 2020 年年报中体现，南京诚志业绩补偿什么时候能到位，2021 年一季报业绩预告公告时间及 2021 年全年业绩展望；2、工业大麻项目是否有计划成为政府部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3、近来国际油价大涨促进了辛醇，乙烯，丙烯，丁二烯等大宗化工产品价格的上涨，而上述产品是公司 MTO 项目的主要产品，因而油价上涨与公司上述产品价格呈正相关关系。公司 MTO 项目自 2020 年五月份以来一直处于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0990 诚志股份业绩说明会信息 20210311》（编号：2021-【02】）

					满负荷运转状态。请问，公司今年年初以来的生产经营、收入、利润率等情况，与去年四季度相比，有何大的变化 4、公司的诚志汉盟项目规划 2020 年内投产。目前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进展，2021 年项目投产后年处理花叶的能力为 2000 吨，按照目前设计的工艺技术，可生产多少吨的高纯度 CBD 晶体(99.5%以上)，可以提供多少不含 THC 的广谱系油，可规模化提取多少吨 CBDV、CBC 等十几种高价值大麻素；5、公司商誉规模占净资产比重那么高，如何处理；6、诚志汉盟种植原料作物面积多少，种植哪些品种，研究性品种种植有几种；7、股东金信卓华为何反复公告减持股份，该股东是以何种方式取得公司的股份，当年的价格，已减持数量；8、公司的工业大麻技术目前国内处于什么水平；9、2021 年一季度，原油价格持续向高位运行，在此背景下，诚志永清能否实现盈利，目前经营情况如何，是否扭亏为盈；10、2020 年第二套 MTO 装置是否亏损，原因为何；11、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经营情况；12、如何理解“诚志永清产品价格与石油价格呈现复杂关系”诚志永清的 MTO 项目的优势；13、工业大麻板块在今年以来的进展，能否在一季度实现投产；14、诚志汉盟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有效的具体措施；15、近期甲醇价格上涨，对贵司的影响；16、60 万吨 MTO 平台每年大约消耗多少吨甲醇，生产乙烯、丙烯、丁二烯各多少吨；17、“碳中和”的逐步推进及实现，对公司的影响；18、第二套 MTO 去年第四季度是否盈利？	
2021 年 10 月 11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金公司；海富通基金；广发基金；招商财富；锐意资本等三十余家机构的投资经理及行业研究员。	1、公司 D-核糖业务的运营情况；2、D-核糖的应用与市场潜力；3、现在公司 D-核糖的产能利用率和利润情况，整个 D-核糖业务的大概收入和利润的体量，后续两年的展望；4、公司 D-核糖的发展历史；5、公司 D-核糖的核心优势；6、D-核糖市场中在医药领域的应用占比，公司的市场开拓发展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000990 诚志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11011》(编号：2021-【0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透明度。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一）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力。在公司日常经营中，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决策均按相关规定，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决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同业竞争以及“一控多”的现象。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律师列席了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程序、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得到充分、及时的披露。在股东大会上设有股东发言环节，股东可以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确保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规章进行，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制定了明确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并能切实有效的执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审计、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相关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的成立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并为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各成员能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重大决策提出书面意见，规范地召集、召开监事会。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细化和完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涵盖公司治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各项制度，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合法、合规并且能够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公司的各级人员能够在实际工作中很好地执行内部控制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性风险。公司配备有专门的内审人员，内部稽核体系较完备、有效，同时聘请了常年的法律顾问，有效保障了公司的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生产系统，做到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2、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人事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人员等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

4、机构独立：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决策机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管理场所。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人员、银行账户、决策机构独立，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及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9.71%	2021 年 05 月 11 日	2021 年 05 月 12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查询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龙大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顾思海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20年06月03日		0	0	0	0	0	
张喜民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吕本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朱玉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陈亚丹	监事	现任	女	31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贺琴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9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李庆中	代理总裁、常务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21年12月09日		0	0	0	0	0	
杨永森	副总裁、人事总监、执行院长	现任	男	57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邹勇华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1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曹远刚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8	2017年12月27日		0	0	0	0	0	
姜淑滢	副总裁	现任	女	53	2021年07		0	0	0	0	0	

					月 23 日							
秦宝剑	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21 年 07 月 23 日		0	0	0	0	0	
庄宁	专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9	2017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0	0	
张乐	专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3	2017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涛	专务副总裁	现任	男	56	2017 年 12 月 27 日		1,200	0	0	0	1,200	
王学顺	董事、总裁	离任	男	55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09 日	0	0	0	0	0	
刘选	副总裁	离任	男	61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05 月 27 日	0	0	0	0	0	
彭谦	副总裁	离任	男	51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05 月 2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00	0	0	0	1,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公司董事兼总裁王学顺先生因病于2021年12月9日去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姜淑滢	副总裁	任免	2021 年 07 月 23 日	聘任姜淑滢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时免去其公司专务副总裁职务。
秦宝剑	副总裁	任免	2021 年 07 月 23 日	聘任秦宝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同时免去其公司总裁助理职务。
王学顺	董事兼总裁	离任	2021 年 12 月 09 日	去世
刘选	副总裁	任免	2021 年 05 月 27 日	因工作需要，免去刘选先生公司副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彭谦	副总裁	任免	2021 年 05 月 27 日	因工作需要，免去彭谦先生公司副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北京诚志永华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生，研究员，管理学博士，中国科学院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顾思海先生，1963年12月生，硕士，清华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学生部副部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人事总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检委书记、河北华控弘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诚志科融党总支部书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新能源事业部董事长。

张喜民先生，1963年2月生，研究员，博士，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党委副书记，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党总支部书记、常务副总裁，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董事长、党工委书记。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清控人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吕本富先生，1965年10月生，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毕业，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曾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执行院长等。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实验室主任，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大旗先生，1967年8月生，教授、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曾兼任河北经贸大学特聘教授、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法学分会副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财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亚雄先生，1965年2月生，经济学博士，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处科长、副处长，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横店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和审计部总经理；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兼任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和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玉杰先生，1969年4月生，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中国金融协会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亚丹女士，1990年10月生，广东工业大学会计专业毕业，现任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和财务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贺琴女士，1972年8月生，经济师，南昌航空大学毕业。曾在四川航空液压机械厂、北大方正南昌分公司任职，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事务部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李庆中先生，1977年12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新能源和环保部联席主管，北京诚志重科海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诚创新科技（平潭）有限公司董事、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代理总裁。

杨永森先生，1964年5月生，博士，副教授，四川大学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副教授，北京清华视清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诚

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专务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人事总监、执行院长。

邹勇华先生，1970年9月生，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专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曹远刚先生，1973年11月生，硕士。曾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总监，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控人居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北京荷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市值管理总监。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姜淑滢女士，1968年3月生，高级会计师，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北京富力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部经理，先锋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紫光高科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通州商务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秦宝剑先生，1975年5月生，本科，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毕业。曾任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庄宁先生，1962年12月生，教授，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毕业。曾任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副主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张乐先生，1968年10月生，硕士，Syracuse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曾任美国Materials Research Corporation公司市场与销售产品部经理，美国加州KLA-Tencor公司销售与市场项目主管，美国CHINAMALLS.COM公司高级副总裁，北京AFLEA网络技术公司首席策划官，美国TCG高级合伙人。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李涛先生，1965年5月生，硕士。曾任北京市第六医院外科住院医师、主治医师、清华大学医院外科主任、医务处主任、医学院筹备组成员、清华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副院长、外科主任医师、清华长庚医院筹建办公室主任、北京王府中西医结合医院常务院长。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生命医疗事业部总经理、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诚志玉泉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丹东医院院长、党委书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龙大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4年12月01日		否
龙大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28日		否
龙大伟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4月01日		否
顾思海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党总支书记	2020年11月27日		否
张喜民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20年05月14日		否
张喜民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29日		否
张喜民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总裁	2018年06月20日		否
陈亚丹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26日		是
陈亚丹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8年01月2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龙大伟	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13 日		否
张喜民	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6 月 03 日		否
张喜民	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4 月 13 日		否
张喜民	清控人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7 月 13 日		否
吕本富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1 月 06 日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吕本富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是
朱大旗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15 年 02 月 01 日		是
朱大旗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5 月 31 日		是
朱大旗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9 月 19 日		是
朱大旗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10 日		是
郭亚雄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6 月 01 日		是
郭亚雄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9 月 14 日		是
郭亚雄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3 月 19 日	2022 年 03 月 18 日	是
郭亚雄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30 日		是
郭亚雄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12 日		是
朱玉杰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24 日		是
朱玉杰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20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

结合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高管目标年薪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按照“权责利相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

3、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2021年度报酬总额为4,313.4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龙大伟	董事长	男	58	现任	470.53	否
顾思海	副董事长、党工委书记	男	58	现任	354.65	否
张喜民	董事	男	58	现任	348.15	否
吕本富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4.29	否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4.29	否
郭亚雄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4.29	否
朱玉杰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14.29	否
陈亚丹	监事	女	31	现任	2.76	否
贺琴	职工监事	女	49	现任	61.54	否
李庆中	代理总裁、常务副总裁	男	44	现任	319.97	否
杨永森	副总裁、人事总监、执行院长	男	57	现任	271.15	否
邹勇华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1	现任	330.46	否
曹远刚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8	现任	239.71	否
姜潋潋	副总裁	女	53	现任	228.71	否
秦宝剑	副总裁	男	46	现任	206.36	否
庄宁	专务副总裁	男	59	现任	196.72	否
张乐	专务副总裁	男	53	现任	153.74	否
李涛	专务副总裁	男	56	现任	212.15	否
王学顺	董事、总裁	男	55	离任	355.21	否
刘选	副总裁	男	61	离任	245.72	否
彭谦	副总裁	男	51	离任	258.71	否
合计	--	--	--	--	4,313.4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03 日	2021 年 03 月 05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13 日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4 月 16 日	2021 年 04 月 19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5 月 08 日	2021 年 05 月 10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5 月 17 日	2021 年 05 月 18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05 月 28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23 日	2021 年 07 月 27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查询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龙大伟	10	4	6	0	0	否	1
顾思海	10	4	6	0	0	否	1
张喜民	10	4	6	0	0	否	1
吕本富	10	4	6	0	0	否	1
朱大旗	10	4	6	0	0	否	1
郭亚雄	10	4	6	0	0	否	1
王学顺（离任）	9	4	5	0	0	否	1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续聘审计机构、委托理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上述建议和意见得到了公司的重视和采纳，对董事会形成科学有效的决策，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亚雄；委员：吕本富、顾思海	5	2021 年 03 月 03 日	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审计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监察部工作总结暨 2021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1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2021 年 07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意见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朱大旗；委员：郭亚雄、张喜民	1	2021 年 07 月 22 日	审议《关于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32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41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1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20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1,792
财务人员	81
行政人员	750
合计	4,4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1,294
大 专	1,737
本 科	1,079
硕 士	287
博 士	21
合计	4,418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工作绩效为尺度，建立与事业部制管理架构相适应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员工薪酬政策实行按不同地区、不同行业进行差异化管理并且做到与绩效考核挂钩，确保薪酬安排与公司经营情况、各地物价和生活水平、员工贡献相适应，充分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分配原则，从而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激励机制，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人才。

3、培训计划

公司员工培训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核心，紧密围绕公司业务和管理模式重构组织开展，以大人才观，大培训格局为指导思想，以确保公司经营持续发展为目的，不断拓宽培训渠道，全面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培育高绩效的人才队伍，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2021年3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并通过了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及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并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以应对当前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2021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并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促进主营业务发展，支持新项目建设及储备公司长期发展所需的资金，为公司“一体两翼”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自2000年7月上市以来，一直努力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西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三会”运作制度及明晰的决策体系，与此同时，公司也逐步建立起了各项内部制度，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提供了较为全面的制度保障。

2020年12月开始，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对2018、2019和2020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有关情况，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自查自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 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包括财务报告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

	舞弊；资产不当使用；不实的收入、费用及负债；资产的不当取得；偷税和高层舞弊等；B. 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报的更正；C. 审计发现的、最初未被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其中，重大错报是指大于上年税前利润 5% 的金额差异；D.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包括审计委员会不能履行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实施有效的监督或不具备监控财务报告准确的资质及能力。（2）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A. 沟通后的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B. 控制环境无效。例如不能或未在全公司范围内推动内部控制管理程序；管理层没有建立适当机制以获得会计准则变化及其他涉及财务报告要求的法规的更新；缺乏针对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的控制等；C. 公司内部审计职能和风险评估职能无效。D. 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方面，没有相应的控制措施或有一项或多项措施没有实施，而且没有补充和补偿性控制的情况；E. 对于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的控制，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充和补偿性控制；F.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G.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包括将交易总额过入总账，初始、授权、记录和处理总账中的日记账分录，记录财务报告中重复发生和非重复发生的调整等控制事项，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而且没有补充、补偿性控制，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表达真实、准确的目标。不属于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判断标准范畴内的其他缺陷为一般缺陷。	缺陷或一般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5）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5%）；（2）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平等于或低于重要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2%）；（3）一般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总体影响水	（1）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高于重要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5%）；（2）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等于或低于重要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2%）；（3）一般缺陷：考虑补偿性控

	平等于或低于一般性水平（上年税前利润的 2%）。	制措施和实施偏差率后，直接损失金额等于或低于一般性水平（上年资产总额的 0.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诚志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有关精神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在江西证监局的统一部署下，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对公司治理有关情况，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自查自纠。本次专项自查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有关规范整改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问题情况说明

经公司认真自查，发现存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以及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6年的情形。

2018年5月11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印发，要求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此项改革要求。2019年9月5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诚志科融通知获悉，清华控股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诚志科融100%股权，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北京产权交易所交易规则，清华控股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信息预披露。同时，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100%国有股权拟挂牌转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若该股权转让实施完成，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化。

2020年12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临近届满。鉴于上述有关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尚在筹划过程中且未完成，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存在不确定性，需待股权转让事项明确后再进行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候选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人员提名工作。因此，在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前尚无法完成换届工作。为保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在公司治理层面的专业性、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两位连续任期已满六年的独立董事的任期也相应延长。鉴于以上情况，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配合清华大学做好校企改革工作，加快推进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公司董事会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1年9月2日接到控股股东诚志科融通知获悉，清华控股拟将所持有的诚志科融100%国有股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并于2021年9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100%国有股权挂牌转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2021年10月15日、10月20日、12月30日，公司先后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100%股权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2021-053、2021-062）。

目前，清华控股转让诚志科融100%股权事项已完成，但因董事会、监事会作为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对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产生与改选对上市公司影响重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尚未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跟进股东各方，尽快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选举工作。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事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且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COD、氨氮、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废气 17 个， 废水 1 个	原料储备及各生产装置区	COD:80mg/l; 氨氮: 5 mg/l; 氮氧化物: 50 mg/m3; 颗粒物: 20 mg/m3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 表 2 二级标准及 DB/3151-2016,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表 5; 污水执行《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排放标准》(DB32/939)-2006 表 2 二级标准	COD: 小于 165.8t; 氨氮: 小于 9.7t; 氮氧化物: 小于 37.667t; 二氧化硫: 小于 14.818t	COD: 165.8t; 氨氮: 9.7t; 氮氧化物: 37.667t; 二氧化硫: 14.818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COD	连续排放	1	-	141ppm	500ppm	72.02t	73.72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连续排放	1	-	0.928ppm	45ppm	0.47t	0.51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氮	连续排放	1	-	0.874ppm	70ppm	0.4t	0.57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磷	连续排放	1	-	0.109ppm	5ppm	0.001t	0.1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TVOCS	连续排放	2	-	0.295 mg/m3	80mg/m3	3.97t	3.97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连续排放	2	-	0.136 mg/m3	120mg/m3	1.16t	70.49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2	-	0.876 mg/m3	240mg/m3	0.43t	57.6t	无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2	-	0.806 mg/m3	550mg/m3	0.78t	0.9t	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COD	污水管网	1	企业东南	108 mg/L	460 mg/L	3.89t/年	23.156t/年	无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氟离子	内部处置 后排到园区废水站	1	集中	20mg/L	国家三级标准	200000/年	250000/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石家庄诚志永华：污水处理、VOC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南京诚志：

废水处理环保设施：一期二级AO生化处理装置；改扩建二级AO生化处理装置；三期MTO废水SBR生化处理装置；三期双膜法中水回用装置；事故应急储存罐；初期雨水收集池，运行稳定，良好。

废气治理环保设施：布袋除尘器、湿式喷雾除尘；废气水洗涤塔；金属烧结过滤装置；废气火炬焚烧装置；污水预处理装置污水池废气加盖收集处理；实验室废气集中收集处理；碱液吸收装置；产品装车台的废气回收处理；储罐呼吸阀的废气收集处置，运行稳定，效果良好，大幅消减了无组织废气及VOCs的排放。

南京诚志为了进一步降低煤粉尘的扬散，投资增加了湿式除尘装置，起到了良好的效果；目前正在推进建设2套RTO焚烧装置，进一步对一些收集的无组织废气进行焚烧处理。

诚志永清：

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废气措施四套，分别是污水处理废气处理措施、MTO再生烟气废气处理措施；丁二烯尾气处理措施、余热回收锅炉废气处理措施；运行情况良好。

废水处理措施：为低氧生化污水处理措施及配套中水回用措施；运行情况良好。

安徽诚志：日处置500立方环保站一座。

诚志生物工程：污水及废气处理设施完善，运行状况良好。

诚志汉盟：项目未移交，并未正式投产（未产生生产污水），已完成污水站主体结构及相关设备安装（污水池、污水处理塔，电控系统、地下水监测井等）并进行了单机调试。地下水监测井水样检验合格。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石家庄诚志永华：“新型显示&智能窗应用”项目已经完成备案及环评批复。

南京诚志：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开工建设，全程跟踪，确保安全环保设施的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许可制度，各投入生产项目均已取得环保批复、自行主动开展验收等工作。

诚志永清：60万吨/年MTO产品优化项目--宁新区管审环建[2019]1号；60万吨/年MTO项目配套的中央化验室项目--宁新区管审环表复[2020]81号。

安徽诚志：通过生态环境局环评，建设“三同时”评估。

诚志生物工程：原项目实行了环评“三同时”，环保部门发放了排污许可证，无新项目建设。

诚志汉盟：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取得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区环保局的通过批复（云空港环复〔2019〕51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石家庄诚志永华：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编号：130161-2020-072-M。

南京诚志：于2021年9月2日通过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与水务局备案，备案号为：320117-2021-159-H。

诚志永清：2019年12月10日备案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210117-2020-001-H。

安徽诚志：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地方环保局备案。

诚志生物工程：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石家庄诚志永华：编制有《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南京诚志：主动开展各项监测工作，废水、清下水（雨水）自行内部每日监测一次；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每季度监测一次；土壤、地下水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每年监测一次。能满足环保部门的要求。

诚志永清：已编制自行监测方案。

安徽诚志：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控。

诚志生物工程：污染物排放同时实施在线监测及第三方资质单位监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南京诚志	2021 年 5 月 13 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公司一、二期气化装置煤渣出口配套的车辆冲洗台水源处于关闭状态,运渣车辆未按要求进行冲洗后再出厂,造成进出口道路有煤渣积尘。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相关粉尘防控的管理规定。	2021 年 7 月,收到南京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宁环罚【2021】113 号),罚款 2 万元。	无	针对固废(煤渣)转运车辆污染情况,目前已经更新全密闭车辆,增设进出厂冲洗设施,及时冲洗,不得带污染物上路,安排保洁人员对运渣车辆进出道路每天不定时的进行清扫,同时租赁第三方的洒水车对运渣车辆进出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南京诚志	2021 年 6 月 10 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现场的污水处理站的气浮池挥发性有机物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污水处理站二级气浮池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10.6mg/m3,此两个收集池均未加盖收集挥发性有机废气,6 月 23 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执法人员对公司现场检查,发现公司甲醇罐区罐顶有大量气体通过呼吸阀排入外环境,在建的废气处理设施未能及时投入使用,6 月 24 日市局进行了现场复查,确认由于杂醇罐罐顶紧急气压阀关闭不严,导致罐内挥发性有机物废气通过阀门排入外环境。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相关规定	2021 年 10 月,收到南京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宁环罚【2021】202 号),罚款 15.6 万元。	无	举一反三排查,储罐的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泄漏及气浮池未加盖有挥发性气体排查,已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了整改,所有呼吸阀的废气已进行回收处理,紧急泄压阀进行排查更换,并定期复测合格;气浮池挥发的废气有进行加盖回收处理,排查了其它有产生恶臭或异味污水池也进行了加盖收集处理,环保部门于 11 月 24 日进行了复查,对现场整改情况已经确认整改完成。
诚志永清	环保检查中存在废水处理装置排口排放超标和危废台	废水处理装置排口排放超标	2021 年 8 月,收到南京市生态环境	无	增加活性炭处理和排水措施,

	账与实际库存不符	和危废台账与实际库存不符	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宁环罚【2021】146号），处罚款 24.45 万元。		经检测已合格
诚志永清	MTO 地沟废气未有效收集	MTO 地沟废气未有效收集	2021 年 10 月，收到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宁新区管环罚[2021]123 号），罚款 7.8 万元。	无	地沟清理置换并停止使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南京诚志：严格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4年第31号令）等相关法律要求，已将各项目环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及相关的监测数据等内容进行了公开、公示，2021年通过市生态环境局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发布：<http://47.99.100.223:8080/webs/>。

诚志汉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通过网络，报纸及其他渠道发布3次公示。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清洁能源领域工业气体及基础化工原料综合运营商，报告期内，一直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的应用，对生产装置、工艺、产品的技术改造，不断减少碳排放量，在降低现有生产装置碳排放水平的同时生产优质烯烃、先进材料和其他高价值化工产品。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公司继续稳步落实以清洁能源为核心主体，以半导体显示材料和生命医疗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公司及下属经营单位紧紧围绕“恪守诚信、绿色发展、和谐共赢”的十二字方针，积极参加教育、文化、医疗、卫生、扶贫济困、环境保护等社会公益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系统化推进ESG管理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工作，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方面的管理。全面落实将安全发展、环境保护、社会责任等理念融入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投资者、客户和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质是如何权衡和协调公司与各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利益关系，进而使公司能够更好、更快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路线，在不断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结构、全面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着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与利益相关方沟通，注重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和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利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以及投资者、客户和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价值最大化。

与此同时，重视安全生产，保障员工权益，增强社会责任意识，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是公司一贯恪守的重要理念。员工的人身安全是企业管理的重中之重。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充分尊重员工人格，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下属生产企业不仅为全体员工购买工伤保险等五险一金，南京诚志、诚志永清还另行购买了雇主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最大程度的保障员工的权益；对所有员工进行了定期的健康监护，接害岗位员工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告知、培训、定期职业健康监护、发放劳保用品；合法合理安排员工工作时间，确保了员工的休假权利和薪资待遇。

（二）积极投身公益事业，不忘初心回报社会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诚志丹东医院积极承担并坚决完成好政府布置的各项公益任务，出色完成多次重要会议和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活动、应急急救任务。疫情期间，共派出5人支援大连防疫任务，承担大连密接人员来丹的隔离任务，同时持续保障东港、宽甸、市区防控隔离点的防疫保障工作，保障元宝区各社区卫生院、元宝方舱的防疫和疫苗接种工作；先后派出60余名医护人员参加元宝区疫苗方舱接种点的疫苗接种工作，派出医护人员700余人次参与辖区各卫生服务中心疫苗接种点医疗保障工作。此外，参加公益性、医联体间以及上级卫健委指定的义诊活动20余次，与市内工会联合举办了为期两年的为市内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进行肛肠疾病免费筛查、口腔健康免费筛查等公益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声誉。

南京诚志作为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报告期内，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玉带实验学校开展捐资助学活动，积极践行责任关怀理念，为改善教职员工和孩子们的学习环境尽一份力。

安徽诚志作为一家有温度的责任企业，组织为员工患病家属开展爱心捐款活动，帮助员工家庭渡过难关。一方有难，八方支援，面对突如其来的河南水灾，安徽诚志组织为河南水灾受灾地区重建工作捐款，帮助河南灾区人民早日渡过难关，捐赠款项由蚌埠市红十字会转交河南受灾地区，得到蚌埠市红十字会的感谢。

诚志宝龙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安徽大学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设立“宝龙环保奖学金”，每年度捐赠18万元（共3年）支持高端人才教育事业。

诚志生物工程主动担当、履行社会责任，提供“精准扶贫”帮扶资金，吸纳周边村民就业。

（三）推动绿色发展，积极履行环境责任

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承担起大国责任与担当，我国郑重宣布力争在2030年之前达到碳峰值排放，2060年之前实现碳中和。对此，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应对气候变化，迅速将节能减排定为重点课题，展开相应工作，统筹转型升级与减碳进程、结构优化与碳排放控制，全力部署“碳达峰、碳中和”路线，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与霍尼韦尔UOP签署碳中和战略合作备忘录，双方将以绿色化工为前提，发展烯烃产业为基础，在碳中和领域开展合作，以期在公司南京工厂实现碳回用并降低碳排放，大力发展碳中和应用，打造全球先进的绿色烯烃产业链，为行业的绿色发展探索新思路、绘制新蓝图。

氢能源作为新型清洁能源，发挥着巨大的作用，具有“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特点，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手段。公司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加快布局氢能产业链，全力推进加氢站建设和运营，积极发展氢能相关业务。目前，氢能源项目在苏州常熟和张家港等地已经启动，加氢站的建设正在加速进行中。

“十四五”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期和窗口期。在开局之年，南京诚志始终坚持创新，不断发挥着在低碳清洁能源综合利用领域的优势，为化工行业的绿色发展探索新模式、新思路，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贡献智慧。在“2021能源高质量发展论坛”上，南京诚志“煤气化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获得“能源高质量发展典型项目”荣誉称号。

为改善环境质量、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持续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提高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报告期内，石家庄诚志永华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响应政府号召，着手开展VOC处理设施的升级改造，减少VOC排污量，维护生态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国家节能减排贡献自己的力量。

诚志生物工程积极完成废气处理改造项目，主动消除环保方面的风险因素，使生产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同时，开展技术革新，引进先进设备，减少能源消耗，以科技创新助力国家“双碳”行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南京诚志：报告期内，坚持依法生产经营，9月组织各部门开展合规性评价，2021年新增各类法规要求34项。共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会议管理规定、安全生产费用管理规定、培训教育程序、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规定、领导干部带班值班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近50项，并利用内外部审核对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运行情况良好。通过内外部审查形式开展安全标准化自评工作，目前已递交一级安全标准化复评申请。每年统一签发安全生产费使用计划，由财务部根据财务报表统计确定销售额，并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年初按照安全生产设备设施、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整治、设备维修保养、安全教育培训、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保险、应急演练、事故救援等类别进行预算，年底开展安全生产费用总结。2021年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年度审核工作，完善了设备设施和作业活动管控措施。全年开展了全员PHA培训和考核；组织开展了LOPA、双重预防机制、故障树分析方法学习。全年外部执法检查共检查10次，无处罚，接受限期整改指令书7份，隐患和问题共47项，整改率100%。全年共开展各类培训11724人次，其中特殊作业管理及监护人知识、环保管理、职业卫生管理、安全知识培训、大修安全知识、应急知识演练等线下培训共2227人次，主要负责人和安管人员初训和复训、移动压力容器和危险工艺取证培训、化工仪表、锅炉水处理、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放射、职业卫生等取证培训共208人次，灭火器、空气呼吸器和消防水带等器材使用实操技能培训共523人次，班组长和员工安全生产知识轮训共计530人次，其它涵盖安全、消防、环保相关知识培训等线上培训共计8124人次。

诚志永清：报告期内，取得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监督审核通过，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13次，隐患和问题共89项，无重大隐患和处罚项，全部整改完成。

诚志化工贸易：

1、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管理：《合同管理控制程序》、《产品、原料收发货管理》、《产品、原料进出质量管理》、《产品、原料库存管理》、《风险抵押金管理规定》等制度。

2、制定《道路运输应急预案》、《物流环节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原料库存应急方案》等，并定期进行演练或推演。对全环节进行JHA分析，并形成报告。每月开展安全活动教育，参加公司安全演练。

3、通过自查、外审、内审等途径进行核查缺陷项并进行修正。

安徽诚志：

1、2021年度，圆满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指标，全年没有发生轻伤以上工伤事故，没有发生20万元以上经济损失事件，其余各项HSE指标全部达成。完成三级安全标准化续标评审工作，取得复审证书。积极对接政府监管部门，全年没有发生被处罚公示现象。按年度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安全投入，完成资金使用率92%。

2、重点主导并落实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内部零感染零疑似。

3、明确组织架构和安全管理职责；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严格进行奖惩考核，突出“反三违”管理。

4、深入推进24h值班制度，根据管控重点实时修订巡查项目、落实经理责任制，制定考核专项规定。

5、坚持对各部门管理人员安全知识的培训和引导，根据2021年度培训计划，亲自主导对各级管理人员开展(安全管理制度、6S管理、消防知识、防暑降温、危化品管理、职业卫生防护、特种作业、交通安全及各类工伤事故相关案例等类别)培训14项，进一步提升了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素养。重点加强对各部门员工上岗技能方面的培训，执行“岗前三步走、岗中一定期”模式，完成所有入职新员工的三级安全培训。圆满完成年度消防演练和局部危化品泄露演练。

6、进行每日每周滚动式安全隐患排查，并及时对隐患治理情况进行跟进和通报，提升全员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意识。动态排查并治理各类隐患共计216项，问题数量环比逐月下降,同比去年同期下降约39%。

7、对特殊作业（临时用电、受限空间、动火作业、登高作业等）进行专项管理，贯彻作业票制度；夯实各部门常规消防器材的日常属地管理责任；落实维保公司定期维保责任；完成一号厂房净化车间等关键防火部位喷淋安装，提高抗风险系数。配合消防部门同步开展“淮上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消防“五责十岗”的标准化建设，完成户籍化年度资料递交，每日由专人进行消防安全户籍化信息填报，做好与消防监管部门的对接。

8、对电气安全隐患和危化品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排查，并制定专项方案落实整改。

9、加强外施工责任归属管理和厂区车辆行驶黑名单制度。

10、切实落实职业卫生管理工作，落实岗前岗中体检和一人一档建设，对现场人员劳保发放、劳保佩戴进行台账管理，落实考核。

11、开展职业卫生现状评价，通过专家评审，组织进行三号厂房安全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通过安全职业卫生预评价和设施设计分析，系统化夯实安全管理基础。

12、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对特种设备规范管理，对特种作业岗位，做到持证上岗、人证符合，有效管控特种设备定期检验时间节点和作业人员资质，规避了特种设备和特种作业方面的风险。

13、2021年度内审共发现并改善188项不符合项，每个月开展滚动式内部审核，逐步夯实基础管理工作；环比数据持续下降，各车间体系管理整体水平逐步提升，基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根据文件修订计划，2021年度的重要任务是主导编制“内控制度流程图”，按计划完成了全公司总计99个细分流程图的编制，协助各部门进一步理清了流程关系；将QEO体系进行整合审核，压缩了审核成本；按计划圆满完成16949年度监督审核；配合做好客户审核对接，主导完成各家稽核自评，常规对接BOE客户日常稽核和自查，提升服务质量，取得了客户认可；协助采购部门做好部分供应商现场稽核。

14、6S管理：通过将内审和日常安全巡查问题的融入，加强了各段日常维持效果的管理力度，提高了考评的维度；各部门6S考评持续深入，隐患排查、自查自纠、体系内审、6S日常检查及周检查等工作既相互独立又互相支撑、融合，既对各部门实施监督检查考核，又进行帮扶引导，既进行严格管理，也进行宣

传教育和思想引导，在各项措施的共同作用下，使2021年度6S工作达到了既定目标。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队严格按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和《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需要把握的几个问题》的通知（赣组字【2021】38号）文件精神，在公司党委和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关心和支持下，在县、乡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神圣的使命感，坚守工作岗位，紧紧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思路，盯住关键，形成合力，真帮实干，夯实责任，持续巩固拓展驻村帮扶村脱贫攻坚成果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目前，取得了初步成效，为桃文村乡村振兴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公司高度重视，强化帮扶保障支持

公司高度重视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成立了以公司党委书记为首的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并委派了一名公司高管具体负责。经公司党委认真研究，专门发文，选派了三名具有高度责任心的中层骨干组成驻村工作队队长驻帮扶村，由公司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指导驻村帮扶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带头抓、分管领导亲自抓、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抓的领导机制。2021年4月，公司党委正式发文，工作队开始前期启动，到7月正式入驻，公司分管领导、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三次来到桃文村调研指导驻村帮扶工作，上户走访脱贫户、村级合作社和全村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和汇报，与驻村工作队、村两委讨论全村乡村振兴规划，指导制订了公司三年定点帮扶工作计划，形成了桃文村在乡村振兴期间改建小学、彻底解决村民饮水安全、发展村级产业三大主攻方向。10月30日、31日两天，公司南昌地区党委和工会组织党员和员工利用休息时间到桃文村开展“学党史办实事，助力乡村振兴”义务劳动活动，以实际行动支持乡村振兴驻村工作。在保证驻村工作队经费的情况下，公司先期支持了10万元作为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启动资金，后续公司将把乡村振兴帮扶资金列入年度预算，帮助桃文村实现乡村振兴期间主要目标任务。

2、加强易返贫致贫人口动态监测工作，防止返贫现象发生，持续巩固拓展帮扶村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在帮扶村实现全面脱贫攻坚胜利后，驻村工作队加强对驻村脱贫户、三类人员的走访监测，每月详细了解记录他们家庭收入、劳动力就业、政策享受等情况，特别是“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及住房安全状况。并及时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生活问题和困难，宣传讲解国家相关政策，鼓励大家在国家的政策支持下通过劳动达到脱贫致富。

3、强基固本，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

建设一个坚强有力的村级领导班子,特别是配好村党支部书记,是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关键所在。要选对党忠诚、品行过硬、能力过强，具有责任担当的基层党组织书记，在乡村振兴和基层社会治理等方面发挥好带头作用，充分激发党员群众干事创业的决心和信心，切实增强基层党员群众凝聚力。2021年年初，驻村工作队积极配合杨岐乡党委政府做好关下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为选优配强村级两委班子出谋划策，三月关下村顺利完成了村级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产生了新一届两委班子，为今后全村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7月份进驻桃文村后，全面了解该村两委的实际情况，在积极支持两委工作的基础上反复强调团结、务实、开拓的理念，使村委在乡村振兴中真正发挥顶梁柱作用。

4、组织开展理论学习教育，大力宣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

在平时工作生活过程中，驻村工作队注重帮助村两委成员共同学习业务和理论知识，提高大家为村办实事能力和水平，更好的为村民服务。同时，利用召开党员大会和党小组会时间，第一书记讲党课，组织党员学习党史、学习习总书记重要讲话及各项会议精神，提高党员干部政治水平和政策水平，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贯彻落实。驻村工作队配合村党支部组织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和屋场贴心，向广大村民群众大力宣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鼓励全村发展经济，勤劳致富。

5、抓好产业实施，强化乡村振兴经济发展

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首要保障，也是乡村振兴头等大事，乡村振兴的开局应该重点聚焦产业发展。驻村工作队在调查分析本地资源的基础上，认真谋划村级产业发展，助推乡村振兴。2021年5月，结合关下村历史上有种植红薯经验的基础，驻村工作队筹措资金4万元，从江苏采购优良品种红薯苗32万株，帮助村民开垦荒地120亩种植红薯，11月红薯亩产超5000斤，村民增收最低一亩2500元。7月重新调整到桃文村驻村后，帮助上栗县桃文专业种养合作社建设蘑菇种植610平方米大棚，用于发展蘑菇种植，目前合作社每月种植蘑菇收入3800多元。

6、为村民办实事办好事

2021年11月，争取1.2万元资金，为桃文村4户残疾脱贫户家庭安装高低橱柜，改造厨房环境。筹措资金38余万元，为村民打100米深井1座、分别建设30吨20吨储水池各1个，共解决53户村民安全饮水问题；新修3米宽水泥路210米，解决了11户村民出行难的问题。

7、深入摸清底细，谋划乡村振兴未来发展规划

驻村工作队进驻桃文村开展帮扶工作后，准时参加村两委各项会议，先后六次协助村党支部在村各片区召开屋场贴心会，广泛听取村民意见，与村两委组织编写了桃文村乡村振兴规划。此外，在公司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编写了公司三年定点帮扶工作计划，梳理出桃文村乡村振兴三大主攻方向。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诚志科融就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南京诚志五个会计年度（预计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进行承诺，承诺南京诚志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7,127 万元、68,349 万元、76,402 万元、88,230 万元及 101,632 万元。若南京诚志在业绩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数，则诚志科融以其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016 年 04 月 13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清华控股、诚志科融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二、在本	2016 年 08 月 2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为诚志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在本公司为诚志股份关联人期间，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诚志股份或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四、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本公司将赔偿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受到的损失，并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诚志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诚志股份所有。五、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清华控股、诚志科融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诚志股份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诚志股份公司章程	2016 年 08 月 2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诚志股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三、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诚志股份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诚志股份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诚志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诚志股份进行交易而对诚志股份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无条件赔偿诚志股份或其股东因此受到的相应损失。五、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清华控股、诚志科融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保证诚志股份做到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具体如下:一、保证人员独立(一)保证诚志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诚志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二)保证诚志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二、保证资产独立完整(一)保证诚志股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二)保证诚志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诚志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诚志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三)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诚志股份的资金、资产;不以诚志股份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证财务独立	2016 年 08 月 2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一)保证诚志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二) 保证诚志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 保证诚志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四) 保证诚志股份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法干预诚志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五) 不干涉诚志股份依法独立纳税。 四、保证机构独立(一) 保证诚志股份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二) 保证诚志股份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诚志股份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业务独立(一) 保证诚志股份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二) 保证诚志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三) 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诚志股份的业务活动。(四) 保证本公司不越权干预诚志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诚志股份利益。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以上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和承担。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上述各承诺方正在严格执行上述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诚志高科对诚志汉盟增资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1,041.38	不适用	2019年04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诚志汉盟原股东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本次诚志高科增资事项完成后诚志汉盟业绩实现情况进行承诺，承诺诚志汉盟2020年度至2022年度经投资人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达到16,5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大华核字[2022]【001195】号《审核报告》，诚志汉盟2021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为-1041.38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为-1094.92万元。

公司于本报告期末委托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上述诚志汉盟收购及增资过程中形成的商誉进行了评估测试。根据中铭评报字[2022]第2029号《评估报告》，诚志汉盟本年度整体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32,571.47万元，子公司诚志高科持有诚志汉盟49%的股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15,960.02万元。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持股60%），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持股100%），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持股50%），这四家子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子公司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这家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诚志宝龙本年度11月完成重组，重组后为参股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 2009 年起至今已连续服务 1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添波、费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赵添波 2015 年之前曾经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自 2019 年起至今已连续服务 3 年，费强本年度为第一次提供审计服务。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内控审计费50万元，年报审计费及其他专项报告费160万元，共计21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诚志宝龙诉安徽宝龙电器有限公司、丁苑林	4,441.56	否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出具了《裁决书》，编号：(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387 号	裁决的主要内容如下：《仲裁和解协议》和《案件仲裁费的协议》合法有效；安徽宝龙电器有限公司、丁苑林同意将其在诚志宝龙中持有的全部股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如宝龙电器和丁苑林按约定办理股权转让变更手续，则公司不再要求支付违约金。	安徽宝龙电器有限公司、丁苑林已分别将其持有的诚志宝龙 20%的股权和 3.6%的股权转让给了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关于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安徽诚志诉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	1,282.23	否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编号：2017 沪 0115 民初 67347 号之一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192.34 万元。	-	2017 年 09 月 05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安徽诚志诉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	1,635.34	否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安徽诚志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19920.30 元由安徽诚志负担。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264.64 万元。	-	2017 年 09 月 23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安徽诚志诉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	1,244.52	否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编号：（2017）闽 0302 民初 4289 号），裁定：驳回原告安徽诚志的起诉。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991.5 万元。	-	2017 年 09 月 27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安徽诚志诉莆田市佳	667.36	否	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人民	经双方庭下协商，截至 2021 年 12 月	-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

阳电子有限公司			法院出具（2017）皖 0311 民初 242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安徽诚志撤回起诉。	31 日已还款 662.81 万元。			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107）
珠海诚志通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481.63	否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编号：（2018）粤 0307 民初 482 号	判决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郑祖潮、林荟、郭杰对被告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的上述应付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粤 0307 执 5436 号。法院已扣划被执行人郭杰的 6570.94 元支付给珠海诚志通，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新的财产线索，可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珠海诚志通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626.34	否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已出具了《民事判决书》	判决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珠海诚志通货款 482.37 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日万分之八的标准计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嘉兴兆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珠海诚志通仲裁费 17131 元，仲裁保全费 5000 元；被告郑祖潮、林荟、陈云南对嘉兴兆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判决已生效，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粤 0306 执 18960 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新的财产线索，可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01 月 18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珠海诚志通深圳捷通盛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877.43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	裁决捷通盛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	捷通盛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决定中止本案执行，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01 月 0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珠海诚志通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620.4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起诉保证人谭勇一审胜诉。	裁决嘉源达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等；郑祖潮、林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决谭勇对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所欠珠海诚志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珠海诚志通执行申请后裁定：由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执行；台江区人	2017 年 12 月 0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

				通货款 4780028 元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民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对保证人谭勇，江西省彭泽县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赣 0430 执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珠海诚志通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保证人（买卖合同纠纷）	1,589.69	否	一审胜诉	判决包头北驰向珠海诚志通退还货款，支付违约金、律师费；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粤 0402 执 1404 号。香洲区法院已对包头北驰财产进行轮候查封，并向北京、山东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已收到法院出具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裁定书，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启动破产清算程序，已提交债权申报资料并参加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2017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9）
珠海诚志通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民间借贷纠纷）及其保证人	1,392.94	否	一审胜诉	判决包头北驰向珠海诚志通发展偿还借款本金、支付借款利息、律师费；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粤 0402 执 4739 号。香洲区法院已对包头北驰财产进行轮候查封，并向北	2018 年 01 月 16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京、山东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已收到法院出具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裁定书，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启动破产清算程序，已提交债权申报材料并参加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珠海诚志通诉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1,831.5	否	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法院出具调解书，但由于珠海拓华、新拓华电冶、章赤民不履行调解书内容，珠海诚志通申请强制执行。		目前由于拓华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7 年 08 月 10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81)
珠海诚志通诉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1,542.31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起诉保证人周海莹一审胜诉。	裁决瑞隆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吕伟春、林荟、福建省世纪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判决保证人周海莹就瑞隆科技欠珠海诚志通的货款、违约金、财产保全费、律师费、仲裁费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受理费、公告费由周海莹承担。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 0115 执 3616 号之一，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周海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人民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闽 0111 执 698 号，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	2018 年 01 月 13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05)

					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356.88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调解书,正大实业同意向珠海诚志通退还全部货款本金等;珠海诚志通起诉相关保证人一案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编号:(2018)闽0102民初494号。	仲裁调解达成协议:正大退还货款本金,支付补偿金、律师费、仲裁费;起诉保证人一案一审判决:相关保证人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珠海诚志通偿还货款本金2350810元,并支付补偿金、仲裁费、律师费。	由于正大实业没有履行调解书相关内容,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闽01执770号。福州市中院后指定福州市马尾人民法院执行,由于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于保证人一案,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执2578,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	2018年01月05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3)、《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东佑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768.07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已起诉吕伟春、曹明伟等保证人一审胜诉。	裁决东佑电子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保证人吕伟春、曹明伟、福建省世纪易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	福建省南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闽01执738号,由于东佑电子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	2018年01月13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司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全部由上述保证人共同承担。	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一案，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 0115 执 6543，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中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1,546.85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起诉保证人郑祖潮、林荟、林桂长一审胜诉。	起诉保证人一案判决郑祖潮、林荟、林桂长向珠海诚志通支付欠付货款本金、违约金、律师费。	由于中恒兴贸易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决定中止本案执行，等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一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案执行，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8 年 01 月 05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3）、《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珠海诚志通诉福州恒大伟业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保证人	768.07	否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出具《裁决书》；珠海诚志通起诉诉讼保证人朱健敏一审胜诉。	裁决恒大伟业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违约金、律师费、保全费等，吕伟春、福建省世纪易讯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保证人朱健敏对恒大伟业所负债务向珠海诚志通承担连带责任，案件受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8）苏 0115 执 3619 号，法院已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一部分财产，并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	2018 年 01 月 13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2018-001）、《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理费由朱健敏承担。	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对保证人朱健敏，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已受理执行申请，编号：（2019）闽 0783 执 524 号，由于朱健敏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在推动功名联展项下被查封南京土地的拍卖程序，已向法院递交参与财产分配申请。		2018-005)
珠海诚志通诉深圳市科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6.63	否	一审、二审胜诉	判决科特科技向珠海诚志通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	已向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目前由于科特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17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7-099)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是失信执行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原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法人	应付关联方债务	支付物业费	市价	-	25.36	100.00%	4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1年03月05日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付关联方债务	租赁费	市价	-	98.07	100.00%	2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1年03月05日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清华大学	原实际	应收关	租赁收	市价	-	1,481.5	18.63%	1,500	否	按合同	-	2021年	《关于

及附属单位	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关联方债权	入			9				约定方式		03 月 05 日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清华控股及附属单位	原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租赁收入	市价	-	787.77	9.90%	1,3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原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体检及健康管理收入	市价	-	111.02	5.25%	21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清华控股及附属单位	原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单位	应收关联方债权	体检及健康管理收入	市价	-	61.08	2.89%	2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	-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合计	--	--	2,564.89	--	3,4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450 万元。2021 年度（本报告期内）实际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564.89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华控技术的实际控制人为清华大学，清华大学持有公司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智联万维科技有限公司	移动源污染管控相关的信息化平台软件/集成化产品，提供项目咨询、方案设计、系统开发、实施部署、技术培训、运行维护等服务。	1100 万元人民币	3,620.93	2,577.46	853.66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 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元）
					本期合计存入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万元）	
清华控股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股东直接控制 的法人	60,000	1.4375%	2,656.52	111,963.39	104,129.74	10,490.18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 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 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元）
					本期合计贷款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 金额（万元）	
清华控股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股东直接控制 的法人	40,000	6%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下属子公司诚志利华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的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原福建

诚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康桥镇秀沿路1032-1180(双)号的物业、以及下属子公司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诚志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目前部分对外出租,其中北京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本报告期实现含税收入6349.81万元,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所属物业本报告期实现含税收入841.49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陕西长青 能源化工 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0 日	32,500	2019 年 10 月 23 日	32,500				担保至 2022 年 11 月 12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 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 担保额度合计（A3）		32,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 余额合计（A4）		32,5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诚志 清洁能源 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9 日	10,000	2022 年 06 月 01 日	10,000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1）		2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B4）		1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实际担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名称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日期	金额		有)	情况 (如有)		完毕	关联方担保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7 月 10 日	20,000	2019 年 05 月 15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6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0 日	3,500	2019 年 07 月 10 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30 日	30,000	2020 年 05 月 20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00	2020 年 06 月 1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4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2 日	6,000	2020 年 06 月 11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	4 年	否	否

							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9 日	1,333	2020 年 06 月 17 日	1,33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18 日	20,000	2020 年 07 月 1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09 日	1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17 日	5,000	2020 年 09 月 1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	2020 年 09 月 29 日	622	2020 年 09 月 25 日	622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	5 年	否	否

科技有限公司							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9 日	15,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是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26 日	2,413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413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2 月 10 日	2,930	2021 年 02 月 07 日	2,93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1 日	1,006	2021 年 05 月 19 日	1,006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2 日	30,000	2021 年 05 月 31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6 日	8,219	2021 年 11 月 04 日	8,219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5 年	否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6 日	25,000	2021 年 11 月 09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6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69,5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43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01,023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8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9,5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89,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43,52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				0						

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9月5日接诚志科融通知，清华控股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诚志科融100%股权，2021年12月28日，青岛海控金控、国化投资、南昌工控投资与清华控股签订《四方协议》，青岛海控金控承接国化投资在联合体中的全部权利义务，与南昌工控投资组成联合体，继续推进本次交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诚志科融已完成工商变更。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权益变动报告书。

2、2018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拟与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后由于参与发起设立的股东结构调整，诚志健康保险筹备组经与包括公司在内的各方投资人协商，诚志健康保险注册资本仍拟定为10亿元，但是对健康保险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并重新签订了《诚志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设）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6日披露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为进一步开展相关前期筹备工作，成立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其他相关材料已由健康险筹备组上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截至本报告期，项目申请尚无进展。

3、2020年7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追加申购华德新机遇基金份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追加申购华德新机遇的基金份额。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完成5亿元追加投资。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与AP合资设立的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常熟市高新区政府签订了加快建设常熟首座加氢站及区域投资运营中心的协议，该子公司将利用常熟区域优势加快建成样板式的加氢站，进一步推广相关业务，为在江苏其他地区布点打好基础。新建常熟银河路加氢站项目已于2021年7月底完成项目建设施工前期的所有程序文件的办理并取得施工许可证，截至本报告期，土建施工已完成，正在办理消防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及试生产手续。

2、2019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拟与澳门华擎发展有限公司、金峰名汇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设立，纳入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3、针对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达业绩承诺事项，公司专项工作组已就诚志宝龙业绩补偿事项与承诺方安徽宝龙电器有限公司、丁苑林密集地进行了多轮谈判和协商，双方未就业绩补偿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已于2019年9月17日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投资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投资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等约定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于2021年12月20日出具了《裁决书》，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2021年12月27日，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关于公司与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事项，公司已收到保全裁定书，已保全等值财产，北京仲裁委员会已于2021年6月1日出具了裁决书。截至本报告期，还未启动强制执行程序，正在与万胜就偿还事宜进行磋商，目前已就分期还款方案达成一致。

5、关于子公司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工业大麻项目，截至本报告期，项目已具备带料试生产条件，目前已进入试生产准备阶段，待工业大麻项目厂房正式交付后，即可开展试生产及进行加工许可证申请等工作。

6、2020年1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高科”）在英属开曼群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诚志高科持有其100%股权。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完成设立首年年审手续，纳入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7、2020年7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拟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拟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具体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结果暨签署增资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北京诚志永华拟股份制改制的议案》。北京诚志永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科京东方创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战略投资者共计15家，并由其对北京诚志永华现金增资68,035万元，对应北京诚志永华新增注册资本5,500万元，占北京诚志永华增资后注册资本的比例为33.33%，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已完成。截至本报告期，已制定股改方案并获得清华大学同意股份制改制方案的批复以及资产评估备案，已进行工商“预核名”。

北京诚志永华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在沧州投资3.98亿元建设78吨/年液晶单体材料项目和243吨/年中间体材料项目事项，截至本报告期，临时道路施工、竣工验收全部完成，项目总概算初审完成。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8,986,828	33.44%	0	0	0	-418,985,928	-418,985,928	90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18,985,928	33.44%	0	0	0	-418,985,928	-418,985,928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00	0.00%	0	0	0	0	0	9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0	0.00%	0	0	0	0	0	90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34,025,091	66.56%	0	0	0	418,985,928	418,985,928	1,253,011,01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34,025,091	66.56%	0	0	0	418,985,928	418,985,928	1,253,011,01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53,011,919	100.00%	0	0	0	0	0	1,253,011,9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公司向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股865,328,275股，上市日期为2016年12月26日，锁定期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鉴于2016年4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协议，截至2019年12月，2016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业绩承诺期间尚未结束，公司控股股东诚志科融及清华控股所持418,985,928股延迟至业绩承诺期间结束后结合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另行解除限售，其余9名股东于2019年12月26日解除限售股份，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46,342,347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6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业绩承诺完成的议案》，因此相关418,985,928股解除限售，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33.44%。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44,335,364	0	44,335,364	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21-05-24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374,650,564	0	374,650,564	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21-05-24
合计	418,985,928	0	418,985,928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3,53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5,95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诚志科融控股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0%	374,650,564			374,650,564		
清华控股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15.30%	191,677,639			191,677,639		
北京金信卓华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6%	82,240,026			82,240,026		
中吉金投资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中 吉金投—资产共 赢 22 号私募投资 基金	其他	5.57%	69,825,977			69,825,977		
肖燕丽	境内自然人	2.52%	31,594,692			31,594,692		
芜湖华融渝创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29,868,359			29,868,359		
共青城智随善同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24,312,264			24,312,264		
珠海融文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23,704,200			23,704,200		
鹰潭市经贸国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8,565,706			8,565,706		

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0%	6,265,627			6,265,6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信卓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华控股间接控股子公司持有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的股权且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且清华控股下属子公司通过金信卓华间接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累计 37,774,3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374,650,564	人民币普通股	374,650,564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91,677,639	人民币普通股	191,677,639					
北京金信卓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240,026	人民币普通股	82,240,026					
中吉金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22 号私募投资基金	69,825,977	人民币普通股	69,825,977					
肖燕丽	31,594,692	人民币普通股	31,594,692					
芜湖华融渝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868,359	人民币普通股	29,868,359					
共青城智随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12,264	人民币普通股	24,312,264					
珠海融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04,200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8,565,706	人民币普通股	8,565,7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265,627	人民币普通股	6,265,62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信卓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华控股间接控股子公司持有北京金信融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的股权且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且清华控股下属子公司通过金信卓华间接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有三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肖燕丽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5,761,200 股；股东芜湖华融渝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065,593 股；股东共青城智随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312,26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龙大伟	2016 年 04 月 08 日	91110108MA004M1L71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间接持有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5.01%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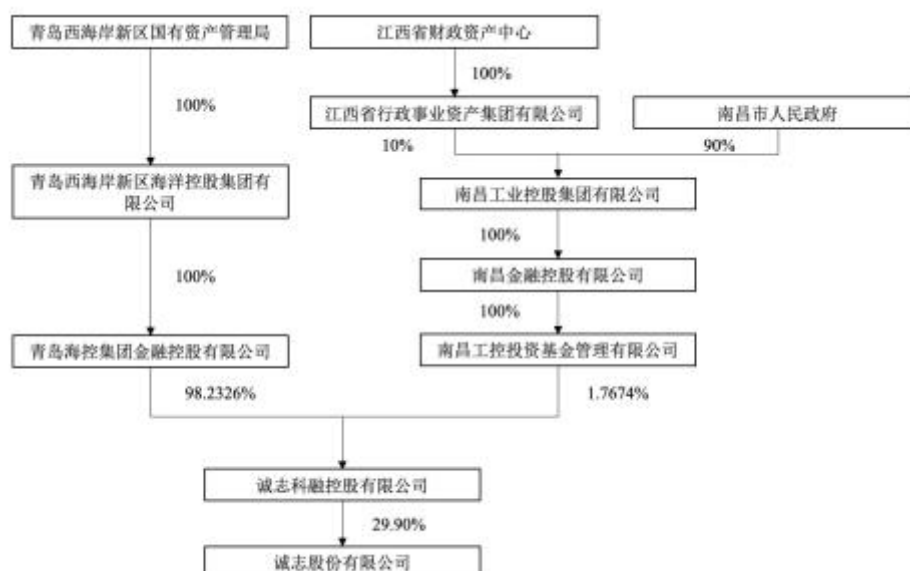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变更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龙大伟	1992 年 08 月 26 日	250,000 万元	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高科技企业孵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 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 一期）	17 诚志债	114251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800,000,000 .00	5.80%/年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最 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一起 支付。	深圳证券交 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合格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17 诚志债"存续期内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8 日发布公告，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部分投资者选择对"17 诚志债"进行回售，回售数量为 2,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本次有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 8,000,000 张。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对回售债券实施转售，拟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 2,000,000 张。截至转售期间届满，本期债券完成转售数量为 0 张。						

逾期未偿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无	徐溢文	0755-2393404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无	许新强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4月30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继续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维持“17诚志债”的信用等级为AA+，继续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2022年1月10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诚信国际关于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撤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撤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诚志债”债项信用等级为AA+。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 是 √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185,320,863.54	1,414,028,395.55	54.55%
流动比率	1.50	1.10	36.36%
资产负债率	24.48%	31.60%	-7.12%
速动比率	1.21	0.94	28.7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1.29%	24.76%	26.53%
利息保障倍数	6.86	2.50	174.4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75	5.59	74.4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90	4.77	107.5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12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添波、费强

审计报告正文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志股份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诚志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 1.商誉减值；
- 2.应收款项减值；

（一）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18.商誉所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诚志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6,757,158,182.95 元，占资产总额27.64%，其中账面原值为7,056,711,149.28元，商誉减值准备为299,552,966.33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需要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以确定是否需要确认减值损失。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5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重要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诚志股份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与公司管理层和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假设和参数，获取管理层和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及相关文件资料。

（3）评估管理层于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的相关会计处理以及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3.应收票据、注释4.应收账款和注释7.其他应收款披露，分别为99,717,461.24 元，827,942,086.07元和174,811,688.84元，合计总额为 1,102,471,236.15 元，占资产总额的4.51%。附注六-注释51.信用减值损失披露，本年度提取坏账损失107,909,889.02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10.70%。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款项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款项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

（4）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5）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款项，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并与公司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估计的影响。

（7）评估了管理层于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对应收款项减值的会计处理以及列报与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诚志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诚志股份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诚志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诚志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诚志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诚志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诚志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诚志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添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强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6,204,117.46	1,854,369,42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717,461.24	99,552,804.67
应收账款	827,942,086.07	1,098,298,633.40
应收款项融资	42,691,042.04	106,128,716.82
预付款项	356,599,551.33	242,534,820.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4,811,688.84	246,137,424.07
其中：应收利息		3,240,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8,210,345.01	869,163,707.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5,383,089.12	1,271,031,623.21
流动资产合计	5,851,559,381.11	5,787,492,152.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5,388,197.37	1,092,703,744.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121,705.63	116,175,837.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7,914,316.40	783,226,618.67
投资性房地产	2,482,519,213.37	2,450,436,024.46
固定资产	5,389,258,805.73	5,878,071,515.84
在建工程	306,032,243.02	183,130,827.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6,648,011.58	571,011,149.50
开发支出	14,868,428.87	13,061,115.25
商誉	6,757,158,182.95	7,088,118,307.29
长期待摊费用	130,169,712.54	148,275,03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229,638.64	300,686,19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383,047.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95,691,503.90	18,624,896,364.65
资产总计	24,447,250,885.01	24,412,388,51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6,401,016.00	2,769,5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910,744.26	240,474,181.79
应付账款	781,553,464.94	966,140,419.92
预收款项	912,088.05	4,956,165.40
合同负债	116,138,682.48	125,238,60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222,482.25	99,102,093.69

应交税费	47,385,832.55	128,095,220.29
其他应付款	125,335,829.56	138,667,128.81
其中：应付利息		456,750.00
应付股利		18,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23,000.00	286,95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32,059,483.64	484,493,443.16
流动负债合计	3,888,942,623.73	5,243,632,258.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2,429,000.00	1,121,340,000.00
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807,733,333.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5,453,056.43	127,099,81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0,078,839.62	415,318,47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5,694,229.39	2,471,491,625.31
负债合计	5,984,636,853.12	7,715,123,883.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86,269,666.29	12,898,773,253.33
减：库存股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其他综合收益	-16,806,330.82	9,459,004.93
专项储备	16,697,996.91	

盈余公积	327,588,147.59	311,132,831.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94,982,317.97	2,524,853,87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51,704,619.24	16,487,191,786.71
少数股东权益	810,909,412.65	210,072,84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62,614,031.89	16,697,264,63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47,250,885.01	24,412,388,516.82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964,435.53	520,404,04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6,892.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03,676.00
其他应收款	771,943,272.64	1,225,718,923.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342,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1,028,344.30	968,594,240.65
流动资产合计	2,108,602,945.27	2,715,920,883.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29,239,491.78	17,409,545,242.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60,237.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7,914,316.40	783,226,618.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18,523.10	10,028,897.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72,995.16	4,238,22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243,921.30	47,504,62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68,689,247.74	18,272,603,846.37
资产总计	20,877,292,193.01	20,988,524,72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0,000,000.00	1,52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00,000.00	1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726,964.71	8,681,755.98
应交税费	1,462,931.62	1,410,186.09
其他应付款	1,983,826,118.29	1,990,102,410.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33,116,014.62	3,749,294,35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807,733,333.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7,733,333.34	1,607,733,333.34
负债合计	5,080,849,347.96	5,357,027,686.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15,132,751.25	12,915,132,751.25
减：库存股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其他综合收益	-30,060,106.81	-16,514,929.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588,147.59	311,132,831.67
未分配利润	1,840,809,231.72	1,678,773,56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6,442,845.05	15,631,497,04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77,292,193.01	20,988,524,729.5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83,915,609.68	9,731,805,769.39
其中：营业收入	12,183,915,609.68	9,731,805,769.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77,230,661.76	9,093,019,289.46
其中：营业成本	9,212,033,473.00	7,801,539,749.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864,201.83	65,052,519.08
销售费用	119,384,762.21	141,570,211.93
管理费用	716,989,029.85	604,048,960.63
研发费用	293,073,260.12	211,702,369.13
财务费用	154,885,934.75	269,105,479.23
其中：利息费用	220,777,844.01	296,264,249.11
利息收入	70,232,892.07	37,708,630.40
加：其他收益	21,699,682.55	25,927,571.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0,298,530.34	-18,413,99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3,364,498.26	-20,777,431.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3,229,113.36	-12,679,842.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07,909,889.02	-160,924,35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65,974,207.21	-33,296,44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9,084,046.96	26,521,782.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2,485,904.26	465,921,196.06
加：营业外收入	14,981,879.90	9,454,597.90
减：营业外支出	43,832,107.20	30,559,886.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3,635,676.96	444,815,907.28
减：所得税费用	238,075,378.02	96,164,196.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560,298.94	348,651,710.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560,298.94	348,651,710.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442,260.98	355,075,646.06
2.少数股东损益	47,118,037.96	-6,423,935.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65,335.75	-4,848,519.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65,335.75	-4,848,519.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07,558.01	-2,180,702.0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207,558.01	-2,180,702.0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77.74	-2,667,817.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777.74	-2,667,817.5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9,294,963.19	343,803,19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176,925.23	350,227,126.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118,037.96	-6,423,935.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98	0.29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98	0.2922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43,505.17	3,141,874.28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45,060.13	1,088,311.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4,519,568.20	65,793,077.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0,924,082.78	227,104,365.10
其中：利息费用	160,869,915.01	229,599,033.82
利息收入	33,939,276.31	2,495,228.72
加：其他收益	379,294.60	476,346.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368,424.84	1,599,951,344.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846,615.60	-2,383,116.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12,302.27	-11,482,474.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87,270.93	-36,770,115.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434,63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39.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890,501.25	1,231,896,587.38
加：营业外收入		179,482.06
减：营业外支出	27,561,575.00	2,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328,926.25	1,230,076,069.44
减：所得税费用	-16,224,232.94	-14,980,719.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53,159.19	1,245,056,789.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53,159.19	1,245,056,789.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5,177.80	-16,514,929.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45,177.80	-16,514,929.0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545,177.80	-16,514,929.0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1,007,981.39	1,228,541,860.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45,605,780.45	10,655,970,503.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81,935.18	39,512,670.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78,496.31	126,830,64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7,066,211.94	10,822,313,82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2,606,040.90	8,150,215,803.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924,606.16	697,116,516.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446,751.49	454,712,82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702,801.30	256,387,84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2,680,199.85	9,558,432,99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86,012.09	1,263,880,83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7,268,305.00	6,586,231,117.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14,322.87	1,475,270.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5,271.40	38,267,742.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3,553,950.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8,153,949.17	6,625,974,13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430,843.57	300,662,27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28,236,992.40	7,221,441,826.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667,835.97	7,522,104,09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513,886.80	-896,129,96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050,000.00	18,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050,000.00	18,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5,680,000.00	4,015,7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53,819.44	686,236,086.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3,183,819.44	4,720,896,086.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91,033,000.00	4,491,9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740,235.30	301,627,83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400,000,014.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3,773,235.30	5,193,582,84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589,415.86	-472,686,75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1,020.28	-3,610,587.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401,689.15	-108,546,483.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891,607.83	1,603,438,09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6,712.00	3,298,96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830,184.40	1,299,565,60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226,896.40	1,302,864,57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08,287.47	58,978,146.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2,254.34	2,047,38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993,492.57	301,930,31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614,034.38	362,955,84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7,137.98	939,908,72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4,887,060.00	6,584,053,027.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2,000,000.00	1,389,281,43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11,997.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8,500,257.54	7,973,335,061.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89.50	24,89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95,900,002.00	7,783,569,060.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5,932,391.50	7,783,593,95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67,866.04	189,741,102.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0	2,28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0,000,000.00	2,28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9,000,000.00	3,2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620,335.03	245,047,462.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620,335.03	3,450,047,46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20,335.03	-1,161,047,46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439,606.97	-31,397,63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404,042.50	551,801,67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964,435.53	520,404,042.5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 者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配利 润			权益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898,773.25	510,039,097.70	9,459,004.93		311,132,831.67		2,524,853,875.48		16,487,191,786.71	210,072,846.18	16,697,264,6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898,773.25	510,039,097.70	9,459,004.93		311,132,831.67		2,524,853,875.48		16,487,191,786.71	210,072,846.18	16,697,264,63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496,412.96		-26,265,335.75	16,697,996.91	16,455,315.92		970,128,442.49		1,164,512,832.53	600,836,566.47	1,765,349,39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65,335.75				1,008,442,260.98		982,176,925.23	47,118,037.96	1,029,294,96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369,654.16								84,369,654.16	552,581,679.15	636,951,333.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99,050,000.00	699,0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4,369,654.16								84,369,654.16	-146,468,320.85	-62,098,666.69
（三）利润分配									16,455		-16,45				

									,315.9 2		5,315. 92				
1. 提取盈余公 积									16,455 ,315.9 2		-16,45 5,315. 92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697 ,996.9 1			-21,85 8,502. 57		-5,160, 505.66	1,136, 849.36	-4,023, 656.30
1. 本期提取								52,857 ,672.5 8			-58,01 8,178. 24		-5,160, 505.66	1,351, 509.12	-3,808, 996.54
2. 本期使用								-36,15 9,675. 67			36,159 ,675.6 7			-214,6 59.76	-214,6 59.76
(六)其他					103,12 6,758. 80								103,12 6,758. 80		103,12 6,758. 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3,086,269.66	510,039,097.70	-16,806,330.82	16,697,996.91	327,588,147.59		3,494,982.31		17,651,704.61	810,909,412.65	18,462,614.03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253 ,011, 919.0 0				12,898 ,773,2 53.33	510,03 9,097. 70	14,307 ,524.5 2		186,62 7,152. 76		2,297, 728,81 7.59		16,140 ,409,5 69.50	204,496 ,781.70	16,344, 906,351 .2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253 ,011, 919.0 0				12,898 ,773,2 53.33	510,03 9,097. 70	14,307 ,524.5 2		186,62 7,152. 76		2,297, 728,81 7.59		16,140 ,409,5 69.50	204,496 ,781.70	16,344, 906,351 .2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一”号填 列）							-4,848, 519.59		124,50 5,678. 91		227,12 5,057. 89		346,78 2,217. 21	5,576,0 64.48	352,358 ,281.6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4,848, 519.59				355,07 5,646. 06		350,22 7,126. 47	-6,423, 935.52	343,803 ,190.9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2,000, 000.00	12,000, 000.00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12,000, 000.00	12,000, 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4,505,678.91		-124,505,678.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505,678.91		-124,505,678.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44,909.26		-3,444,909.26		-3,444,90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444,909.26		-3,444,909.26		-3,444,909.2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898,773.25	510,039,097.70	9,459,004.93		311,132,831.67		2,524,853.87		16,487,191.78	210,072,846.18	16,697,264,632.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16,514,929.01		311,132,831.67	1,678,773,568.27		15,631,497,04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16,514,929.01		311,132,831.67	1,678,773,568.27		15,631,497,043.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45,177.80		16,455,315.92	162,035,663.45		164,945,80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45,177.80			164,553,159.19		151,007,981.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55,315.92	-16,455,315.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55,315.92	-16,455,315.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937,820.18		13,937,820.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30,060,106.81		327,588,147.59	1,840,809,231.72		15,796,442,845.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186,627,152.76	558,222,458.06		14,402,955,18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186,627,152.76	558,222,458.06		14,402,955,183.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14,929.01		124,505,678.91	1,120,551,110.21		1,228,541,86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14,929.01			1,245,056,789.12		1,228,541,86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505,678.91	-124,505,678.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505,678.91	-124,505,678.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12,915,132,751.25	510,039,097.70	-16,514,929.01		311,132,831.67	1,678,773,568.27		15,631,497,043.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8年10月经江西省(市)人民政府赣股(1998)04号文批准,由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南昌高新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和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0年7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084968,公司注册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总部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母公司为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5,301.1919万股,注册资本为125,301.1919万元。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科融”)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原持有诚志科融100%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于2021年9月2日接诚志科融通知获悉,清华控股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公开挂牌转让诚志科融100%国有股权。

2021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科融”)通知,诚志科融已于

2021 年12 月30 日按交易相关要求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变更后，清华控股不再持有诚志科融股权；青岛海控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诚志科融98.2326%股权，南昌工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诚志科融1.7674%股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造业；本公司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一氧化碳、净化合成气等气体产品以及甲醇、乙烯、丁辛醇类等工业用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半导体显示用混合液晶材料（TN型、STN型、TFT型等系列）和显示用玻璃制品、D—核糖、α-熊果苷、力博士、D-核糖冲剂等生物制药及医药中间体产品、助洗剂等日用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化工原料的相关贸易和医疗健康服务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2年4月18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3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注）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6.67	66.67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AmbooBioceticals Co., LTD.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9.00	49.00
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 LTD.（注）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珠海诚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注）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0.00	50.00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珲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ZHUGANGTONGTRADE Co., LTD.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北京诚志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丹东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丹东市第一医院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3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新设
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	新设
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 LTD.	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组丧失控股权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	重组丧失控股权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

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

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4）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

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未经权威性的信用评级，出票人历史上发生过票据违约，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计提预期损失参照应收账款执行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应收账款、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损失准备率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其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诚志）0-3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应收款项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的应收票据，其在背书、贴现时公司合理判断该金融资产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发生转移，终止确认该类应收票据，故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之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其他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押金、备用金等	不计提

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损失准备率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15、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

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等。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7、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8、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

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5	3.00%	2.16-3.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

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

述原则计提折旧。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技术使用权	10-30年	专利权证、技术使用合同
土地使用权类	40-50年	土地权证有效期内
商标注册类	10年	注册商标法定有效期
各种软件类	10年	根据软件可使用期，按不低于10年摊销
药品生产许可证类	5年	许可证法定有效期内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但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资产负债表日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公司存在商誉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需要披露每年进行减值测试的政策。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

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①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②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普通催化剂	3-4年	一次投入使用3-4年
MTO、OXO催化剂	10年	一次投入使用10年
装饰、装修费、其他等类	5-10年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

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本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外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出办妥报关手续海关放行，取得货运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本公司所生产的气体产品按照合同约定，已通过供应管道中双方商定的界点；液体产品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实际交付客户。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物业服务合同

本公司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中确认收入。

(3) 物业出租合同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35、政府补助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7、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适用会计政策：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

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适用会计政策：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本公司目前租赁业务主要为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业务，故未涉及需要调整的科目。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8%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5%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8%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分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获得江西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136000256，有效期自2021年11月3日起三年，即2021年、2022年、2023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本公司子公司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获得安徽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034000933，有效期自2020年7月20日起三年，即2020年、2021年、2022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2013002786，有效期自2020年7月21日起三年，即2020年、2021年、2022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2000405，有效期自2019年11月7日起三年，即2019年、2020年、2021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02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7101，有效期自2020年12月02日起三年，即2020年、2021年、2022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7,928.52	205,888.90
银行存款	1,730,165,368.46	1,494,685,718.93
其他货币资金	85,910,820.48	359,477,814.44
合计	1,816,204,117.46	1,854,369,42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05,409.60	11,678,670.17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905,908.49	59,472,917.43
信用证保证金	4,911.99	300,004,897.01
合计	85,910,820.48	359,477,814.4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5,00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75,000.00
合计		275,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099,511.24	99,552,804.67

商业承兑票据	12,617,950.00	
合计	99,717,461.24	99,552,804.6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362,470.92
合计		23,362,470.9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742,845.32	23.78%	308,742,845.32	100.00%		394,591,177.63	24.34%	374,802,846.68	94.99%	19,788,330.9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9,717,191.66	76.22%	161,775,105.59	16.35%	827,942,086.07	1,226,744,457.65	75.66%	148,234,155.20	12.08%	1,078,510,302.45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989,717,191.66	76.22%	161,775,105.59	16.35%	827,942,086.07	1,226,744,457.65	75.66%	148,234,155.20	12.08%	1,078,510,302.45
合计	1,298,460,036.98	100.00%	470,517,950.91	36.24%	827,942,086.07	1,621,335,635.28	100.00%	523,037,001.88	32.26%	1,098,298,633.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151,407,843.25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	10,898,942.20	10,898,942.20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	13,706,942.60	13,706,942.60	100.00%	不能收回
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	2,530,232.49	2,530,232.49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铭志达玻璃有限公司	2,793,366.71	2,793,366.71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彝润实业有限公司	5,526,680.00	5,526,680.00	100.00%	不能收回
希唐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6,703,660.00	6,703,660.00	100.00%	不能收回
东莞市健卓光电有限公司	3,171,512.16	3,171,512.16	100.00%	不能收回
龙南县宏业成实业有限公司	1,172,657.50	1,172,657.50	100.00%	不能收回
东莞市煜烨光电有限公司	1,632,000.00	1,632,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旭方光电有限公司	2,386,800.00	2,386,8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冀雅（上海）电子有限公司	1,701,421.54	1,701,421.54	100.00%	不能收回
厦门捷优平板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378,050.00	378,05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聚信能科技有限公司	85,800.00	85,800.00	100.00%	不能收回
莆田市佳阳电子有限公司	45,520.00	45,52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鹏扬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5,500.00	135,5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嘉兴亿阳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725.00	74,725.00	100.00%	不能收回
加加力光电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9,742.00	29,742.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七彩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50.00	15,65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晶腾光电有限公	413,732.20	413,732.20	100.00%	不能收回

司				
深圳市致远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240,615.19	240,615.19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辰翔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轩利丰科技有限公司	703,000.00	703,000.00	100.00%	不能收回
安徽帝显电子有限公司	82,197.70	82,197.70	100.00%	不能收回
深圳市专科恒发电子有限公司	32,400.00	32,400.00	100.00%	不能收回
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93,115.24	5,193,115.24	100.00%	不能收回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97,372,739.54	100.00%	不能收回
合计	308,742,845.32	308,742,845.3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282,781,103.65		0.00%
1 年以内	424,461,829.78	21,223,091.50	5.00%
1—2 年	32,491,706.07	3,249,170.61	10.00%
2—3 年	91,221,469.32	27,366,440.79	30.00%
3—4 年	90,412,028.24	45,206,014.12	50.00%
4—5 年	12,062,220.14	8,443,554.10	70.00%
5 年以上	56,286,834.46	56,286,834.47	100.00%
合计	989,717,191.66	161,775,105.59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5,242,933.42
3 个月以内	282,781,103.65
1 年以内	422,461,829.77
1 至 2 年	32,491,919.08
2 至 3 年	91,219,969.05
3 年以上	469,505,215.43

3 至 4 年	90,413,315.51
4 至 5 年	18,421,112.81
5 年以上	360,670,787.11
合计	1,298,460,036.9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4,802,846.68	26,243,403.66		92,303,405.02		308,742,845.3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8,234,155.20	36,877,473.77			23,336,523.38	161,775,105.5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8,234,155.20	36,877,473.77			23,336,523.38	161,775,105.59
合计	523,037,001.88	63,120,877.43		92,303,405.02	23,336,523.38	470,517,950.9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2,303,405.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苏州北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11,425,782.24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黄山中显微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909,100.00	公司破产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市中显微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744,420.00	公司破产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创一光学有限公司	货款	1,199,764.08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市大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354,856.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吉林省联信光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863,120.56	已上讼，法院 终止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福州捷通盛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货款	14,718,886.16	诉讼已裁决，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案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775,999.81	诉讼已裁决，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案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688,322.78	诉讼已裁决，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案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307,531.97	诉讼已裁决，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案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4,500,000.00	诉讼已裁决，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案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	货款	12,691,178.26	诉讼已调解，但债权人不履行，法院受理强制执行，因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福州中恒兴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1,283,640.55	诉讼已裁决，但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中止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市科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16,933.80	中信保赔付后尾款。诉讼判决，债务人不履行，故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因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深圳中家华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2,961.12	中信保赔付后尾款。诉讼判决，债务人不履行，故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因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	公司董事会	否
珠海怡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206,174.99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广西陆泛欧有限公司	货款	6,672,095.3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鹰潭市博莱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232,5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常州市南江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137.40	诉讼	公司董事会	否
合计	--	92,303,405.02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237,918,343.53	18.32%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11.66%	151,407,843.25
丹东市医疗保险中心	133,468,146.38	10.28%	45,778,729.78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7.50%	97,372,739.54
上海由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1,763,106.56	6.30%	17,612,398.75
合计	701,930,179.26	54.06%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2,691,042.04	106,128,716.82
合计	42,691,042.04	106,128,716.8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5,603,872.08	96.92%	223,051,923.85	91.96%
1 至 2 年	6,213,627.91	1.74%	13,113,422.00	5.41%
2 至 3 年	179,291.74	0.05%	4,696,438.13	1.94%
3 年以上	4,602,759.60	1.29%	1,673,036.10	0.69%
合计	356,599,551.33	--	242,534,820.0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	3-4 年	未达合同执行条件
小计	4,10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思锐国际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207,095,565.47	58.08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国能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50,423,595.19	14.14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九江常顺科技有限公司	16,090,847.90	4.51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梅赛尼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148,585.27	3.41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9,667,684.99	2.71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295,426,278.82	82.85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4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4,811,688.84	242,897,424.07
合计	174,811,688.84	246,137,424.0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利息		3,240,000.00

合计		3,240,000.00
----	--	--------------

2) 重要逾期利息：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不适用

(2) 应收股利：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7,079,400.19	25,281,234.01
备用金	2,506,547.63	1,629,962.67
出口退税	2,750,316.69	1,936,838.38
代垫社保费用	1,017,609.47	1,408,067.58
代垫运杂费		6,593,981.62
往来债权	440,493,829.82	519,675,853.59
欠款欠票	3,478,607.77	3,086,803.76
其他	8,998,387.31	28,023,075.00
合计	486,324,698.88	587,635,816.6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5,957.16	20,631,729.01	323,310,706.37	344,738,392.54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37,829.37	15,423,517.70	29,703,323.26	44,789,011.59
本期核销			57,682,628.12	57,682,628.12
其他变动			20,331,765.97	20,331,765.9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8,127.79	36,055,246.71	274,999,635.54	311,513,010.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变动为①本期9月份已全部对外转让的北京诚志永昌有限公司股权，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出9月底累计坏账479,155.88元；②本期11月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重组，重组后为参股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转出10月底累计坏账19,852,610.09元。合计转出坏账金额20,331,765.97元。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876,424.93
1 至 2 年	6,788,305.83
2 至 3 年	117,337,419.90
3 年以上	345,322,548.22
3 至 4 年	135,553,628.23
4 至 5 年	273,394.93
5 年以上	209,495,525.06
合计	486,324,698.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86,305,044.52	19,817,518.39		41,210,108.08		164,912,454.8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58,433,348.02	24,971,493.20		16,472,520.04	20,331,765.97	146,600,555.21
其中：账龄组合	158,433,348.02	24,971,493.20		16,472,520.04	20,331,765.97	146,600,555.21
合计	344,738,392.54	44,789,011.59		57,682,628.12	20,331,765.97	311,513,010.0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7,682,628.1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首都专利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往来款	9,179,144.44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北京希必实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35,567.17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江西永丰制药厂	往来款	150,0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珠海诚志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641.44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8,220,100.00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990,008.08	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上海敖达液压气动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2,7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开化清华化工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3,276.99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上海境异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4,75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江西三鼎食品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1,8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南昌市景宏工业物资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5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如东县砂芯玻璃仪器厂	预付货款未发货	2,1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试剂厂	预付货款未发货	5,4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柳州金太食品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4,08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四川诺祥过滤机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24,0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张家港市东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6,08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杭州佑天元包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未发货	48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合计	--	57,682,628.12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309,907.17	3-4 年	27.41%	66,654,953.59
浙江天瑞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0	2-3 年	20.56%	30,000,000.00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货款	90,004,450.29	5 年以上	18.51%	90,004,450.29
苏州东方恒久发展 有限公司	货款	61,352,500.00	5 年以上	12.62%	61,352,500.00
福州开发区正大实 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652,536.00	5 年以上	7.95%	38,652,536.00
合计	--	423,319,393.46	--	87.05%	286,664,439.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357,443.01		658,357,443.01	329,026,596.47		329,026,596.47
在产品	2,325.97		2,325.97			
库存商品	294,643,243.93	2,269,287.57	292,373,956.36	382,256,382.41	2,348,785.37	379,907,597.04
周转材料	15,162,658.04		15,162,658.04	10,027,384.14		10,027,384.14
发出商品	122,604.37		122,604.37	20,896,121.84		20,896,121.84

委托加工物资	467,983.55		467,983.55	788,405.38		788,405.38
自制半成品	164,603,900.01	3,188,763.39	161,415,136.62	132,432,249.20	4,162,474.76	128,269,774.44
低值易耗品	308,237.09		308,237.09	247,828.34		247,828.34
合计	1,133,668,395.97	5,458,050.96	1,128,210,345.01	875,674,967.78	6,511,260.13	869,163,707.6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348,785.37	7,427,234.02		79,497.80	7,427,234.02	2,269,287.57
自制半成品	4,162,474.76			973,711.37		3,188,763.39
合计	6,511,260.13	7,427,234.02		1,053,209.17	7,427,234.02	5,458,050.96

本期其他减少为本期11月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重组，重组后为参股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存货跌价准备转出导致的减少。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不适用

10、合同资产：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所得税借方余额	15,404.30	15,404.3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58,416,816.55	296,526,735.22
待摊财产保险费	5,937,928.27	6,410,551.02
活期理财产品	1,041,012,940.00	968,000,000.00
MTO 排污权使用费		78,932.67
合计	1,405,383,089.12	1,271,031,623.21

14、债权投资：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1,593,389.70			19,730.66						11,613,120.36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341,534.57			-712.75						2,340,821.82	
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45,497.61			35,257.04						1,380,754.65	
福建省源丰实业有限公司	33,393,940.74			-9,904,080.69						23,489,860.05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20,988,402.71			3,445,218.31						24,433,621.02	
福建省龙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24,838,484.06			-9,368,018.25						15,470,465.81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63,652,689.05			1,251,871.91						164,904,560.96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55,903,801.69			-24,331,233.67						331,572,568.02	
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	2,424,648.06			-514,104.34						1,910,543.72	

有限公司											
苏州汇清 恒泰投资 合伙企业	49,997,64 7.55			-139.23						49,997,50 8.32	
山西天诚 创新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393,332,6 31.71		100,000,0 00.00	37,280,22 8.58						330,612,8 60.29	
安徽宝龙 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81,597,80 6.52		5,052,065 .62		105,863,4 69.61				192,513,3 41.75	
智联万维 科技有限 公司		222,858,6 78.00		583,346.6 6						223,442,0 24.66	
南京科立 科盈科技 有限公司	32,891,07 7.53	9,000,000 .00		-184,931. 59						41,706,14 5.94	
小计	1,092,703 ,744.98	313,456,4 84.52	100,000,0 00.00	3,364,498 .26		105,863,4 69.61				1,415,388 ,197.37	
合计	1,092,703 ,744.98	313,456,4 84.52	100,000,0 00.00	3,364,498 .26		105,863,4 69.61				1,415,388 ,197.37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8,060,237.07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780,000.00	3,98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3,558,700.00	5,009,300.00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34,533,600.00	42,207,30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40,249,405.63	46,919,000.00
合计	82,121,705.63	116,175,837.07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40,080,142.42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2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80,639.78		122,752.86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133,683.09	29,762,497.77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17,405.63				
合计	214,322.87	29,879,903.40	41,422,895.28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57,914,316.40	783,226,618.67
合计	1,057,914,316.40	783,226,618.67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450,436,024.46			2,450,436,024.46
二、本期变动	32,083,188.91			32,083,188.91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2,083,188.91			32,083,188.91
三、期末余额	2,482,519,213.37			2,482,519,213.3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89,258,805.73	5,878,071,515.84
合计	5,389,258,805.73	5,878,071,515.8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50,629,348.47	7,227,943,262.41	27,143,155.48	78,914,893.31	9,384,630,659.67
2.本期增加金额	13,099,300.39	91,864,310.49	807,135.31	20,859,012.97	126,629,759.16
（1）购置	3,041,756.25	49,413,386.41	807,135.31	20,500,198.69	73,762,476.66
（2）在建工程转入	10,057,544.14	42,450,924.08		33,428.84	52,541,897.06
（3）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325,385.44	325,385.44
3.本期减少金额	50,533,239.23	93,262,855.89	4,319,439.33	6,244,476.45	154,360,010.90
（1）处置或报废	2,973,784.23	91,087,534.55	766,297.90	2,615,496.90	97,443,113.58
其他减少	47,559,455.00	2,175,321.34	3,553,141.43	3,628,979.55	56,916,897.32
4.期末余额	2,013,195,409.63	7,226,544,717.01	23,630,851.46	93,529,429.83	9,356,900,407.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5,204,531.90	2,850,008,941.45	20,425,203.43	58,807,928.88	3,504,446,605.66
2.本期增加金额	64,059,619.20	477,605,059.12	1,769,594.93	8,729,486.06	552,163,759.31
（1）计提	64,059,619.20	477,605,059.12	1,769,594.93	8,729,486.06	552,163,759.31
3.本期减少金额	19,947,032.57	62,480,969.36	3,608,837.43	5,044,461.58	91,081,300.94
（1）处置或报废	912,908.79	61,157,071.70	514,752.75	2,015,550.55	64,600,283.79
其他减少	19,034,123.78	1,323,897.66	3,094,084.68	3,028,911.03	26,481,017.15
4.期末余额	619,317,118.53	3,265,133,031.21	18,585,960.93	62,492,953.36	3,965,529,064.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112,538.17				2,112,538.1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12,538.17				2,112,538.1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1,765,752.93	3,961,411,685.80	5,044,890.53	31,036,476.47	5,389,258,805.73
2.期初账面价值	1,473,312,278.40	4,377,934,320.96	6,717,952.05	20,106,964.43	5,878,071,515.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不适用

(5) 固定资产清理：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6,032,243.02	183,130,827.01
合计	306,032,243.02	183,130,827.0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永清 60 万吨 MTO	57,334,865.90		57,334,865.90	34,708,850.80		34,708,850.80
南京 2018 技改项目				14,256,473.51		14,256,473.51
南京 2019 技改项目	5,276,495.03		5,276,495.03	18,143,468.97		18,143,468.97
南京 2020 技改	38,110,641.48		38,110,641.48	5,943,993.28		5,943,993.28

项目						
南京 2021 技改项目	15,858,275.90		15,858,275.90			
沧州新建显示材料基地项目	16,975,180.59		16,975,180.59	477,920.79		477,920.79
河北永昌改造工程(安全、环保)	1,976,120.83		1,976,120.83	1,671,349.48		1,671,349.48
诚志永华新型显示材料项目	7,277,749.47		7,277,749.47	7,868.77		7,868.77
丹东医院二期工程	10,525,295.71		10,525,295.71	4,240,446.83		4,240,446.83
丹东医院元宝区锅炉改造				770,000.00		770,000.00
丹东医院科教及综合病房楼改造	883,991.48		883,991.48	538,018.19		538,018.19
60 立方空压机	311,192.50		311,192.50			
云南汉盟 2000 吨花叶项目一期	124,544,562.14		124,544,562.14	93,471,640.49		93,471,640.49
常熟加氢站项目	20,211,944.21		20,211,944.21	8,345,030.20		8,345,030.20
安徽诚志镀膜三线改造工程				392,048.88		392,048.88
新三号厂房顶喷线（配套设备）	1,789,380.48		1,789,380.48			
新三号厂房（土建）	122,581.13		122,581.13			
新三号厂房净化及钢结构工程	4,449,541.41		4,449,541.41			
废气处理系统	384,424.76		384,424.76	163,716.82		163,716.82
合计	306,032,243.02		306,032,243.02	183,130,827.01		183,130,827.0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处理 2000 吨	200,781,700.00	93,471,640.49	31,072,921.65			124,544,562.14	66.00%	95.00%				其他

花叶原料工业大麻提炼项目												
永清 60 万吨 MTO	3,576,810,000.00	34,708,850.80	22,626,015.10			57,334,865.90	96.00%	100.00%				募股资金+其他
南京 2019 技改项目	59,950,000.00	18,143,468.97	17,548,226.04	27,179,559.64	3,235,640.34	5,276,495.03	85.00%	98.00%				其他
南京 2020 技改项目	82,370,000.00	5,943,993.28	40,098,225.95	7,931,577.75		38,110,641.48	66.00%	100.00%				其他
合计	3,919,911,700.00	152,267,953.54	111,345,388.74	35,111,137.39	3,235,640.34	225,266,564.5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不适用

(4) 工程物资：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不适用

24、油气资产：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7,519,584.79	721,451,105.32	62,221,477.88	37,491,957.30	1,228,684,125.29
2.本期增加金额	6,543,611.32	13,107,993.70		349,939.06	20,001,544.08
(1) 购置	6,543,611.32	7,789,300.37		349,939.06	14,682,850.75
(2) 内部研发		3,997,970.56			3,997,970.56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1,320,722.77			1,320,722.77
3.本期减少金额	5,942,530.34	82,128,483.34		127,378.64	88,198,392.32
（1）处置		82,128,483.34			82,128,483.34
其他原因减少	5,942,530.34			127,378.64	6,069,908.98
4.期末余额	408,120,665.77	652,430,615.68	62,221,477.88	37,714,517.72	1,160,487,277.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758,242.24	537,475,602.38	42,141,654.92	11,297,476.25	657,672,975.79
2.本期增加金额	8,352,468.74	45,977,439.24	10,792,654.04	3,679,132.75	68,801,694.77
（1）计提	8,352,468.74	45,977,439.24	10,792,654.04	3,679,132.75	68,801,694.77
3.本期减少金额	1,123,011.41	81,403,348.33		109,045.35	82,635,405.09
（1）处置		81,403,348.33			81,403,348.33
其他原因减少	1,123,011.41			109,045.35	1,232,056.76
4.期末余额	73,987,699.57	502,049,693.29	52,934,308.96	14,867,563.65	643,839,265.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4,132,966.20	150,380,922.39	9,287,168.92	22,846,954.07	516,648,011.58
2.期初账面价值	340,761,342.55	183,975,502.94	20,079,822.96	26,194,481.05	571,011,149.5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产		
申报保健食品	103,810.00					103,810.00
D-核糖技术升级验证	1,196,975.02					1,196,975.02
核糖与咖啡因联合应用及其组合物	199,845.71			199,845.71		
D-核糖申报食品添加剂新品种	495,666.07	1,072,029.38				1,567,695.45
D-甘露糖产品开发及准入研究	478,447.58	534,229.36				1,012,676.94
酶转化法生产 D-甘露糖中试	162,066.59					162,066.59
D-甘露糖项目		153,932.02				153,932.02
菊芋果糖基化合物生物合成稀少糖关键技术开发		28,167.92				28,167.92
工业大麻高值分级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846,201.66					846,201.66
大麻基药物-THCV 治疗肺动脉高压药效预实验	81,725.66					81,725.66
工业大麻活性成分治疗皮肤疾病的基础研究	501,061.95					501,061.95
大麻叶提取物治疗口腔粘膜溃疡实验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D-甘露糖	2,809,807.37	2,961,686.31			162,641.07	5,608,852.61
D 核糖衍生产品		820,168.95			820,168.95	
羧脯氨酸	1,142,641.52	308,943.53		1,451,585.05		
酮戊二酸	1,871,853.17	474,686.63		2,346,539.80		
吡咯喹啉醌（PQQ）	818,193.90	835.00				819,028.90
S-腺苷蛋氨酸	191,445.49	945.00				192,390.49
达托霉素	356,346.70					356,346.70
阿莫罗芬	334,230.26					334,230.26
阿洛酮糖	920,796.60					920,796.60
医工服务全流程管理系统		482,470.10				482,470.10
医工管理软件（第二期）	50,000.00				50,000.00	
合计	13,061,115.25	6,838,094.20		3,997,970.56	1,032,810.02	14,868,428.87

2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收购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52,783.97					139,952,783.97
收购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794,575.20			200,794,575.20		
收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69,362,375.17					6,569,362,375.17
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223,134,640.26					223,134,640.26
合计	7,257,505,724.48			200,794,575.20		7,056,711,149.2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52,783.97					139,952,783.97
收购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434,633.22			29,434,633.22		
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159,600,182.36				159,600,182.36
合计	169,387,417.19	159,600,182.36		29,434,633.22		299,552,966.3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目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商誉及流动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323,661,644.91	633,925,773.90	158,875,641.02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9,919,407,001.51	758,187,123.78	614,252,457.88

合的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是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可收回金额方法的确定

根据《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是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即：

可收回金额=Max（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针对南京诚志、石家庄诚志永华，经综合分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方法规定，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确定采用收益途径评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针对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经分析，一方面，企业尚未投入正常运营，未来经营状况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难以确定；另一方面，基于商誉相关资产组虽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②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重要假设及依据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4）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6年			2022年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93	31.08	11.44	-12.00	39.05	11.44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0.00	47.49	12.39	-0.74	49.65	12.39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③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方法重要假设及依据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企业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假设企业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假设云南汉盟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6）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7)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云南汉盟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资料真实假设：假设企业提供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完整的、有效的。

9) 有效执行假设：假设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协议有效，并能得到执行。

10) 到期续展假设：假设企业拥有的各类资质证书等到期后申请续展，并得到批准。

11) 假设被并购方的主要经营业务内容保持相对稳定，其主营业务不会遭遇重大挫折，总体格局维持现状；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维持稳定，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开展、成本控制等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12) 可比交易案例合法有效。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④关键参数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关键参数				
	详细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注4]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026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1]	与预测期末2026年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44%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2026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2]	与预测期末2026年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39%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南京诚志主要产品为气体化工产品、液体化工产品、丁辛醇类产品。未来产品销量是根据企业的产量并结合历史销量情况，同时还考虑到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必要的停产检修以及合理损耗等因素来综合确定；企业的主要产品中气体化工产品和客户签订的是长期合同，产品的售价是根据原材料的市场报价加上一定的利润进行定价，液体化工产品和丁辛醇类产品生产的原料主要也是受国际的油价或者煤炭价格的影响，产品的价格是根据企业历史销售价格变化并结合化工产品行业周期特征进行预测。2021年受全球宏观通胀、疫情之后国内经济快速恢复，前三季度GDP高速增长等多重因素影响，大宗商品交易价格暴涨，公司的主要产品单价均大幅度提升。未来市场回归理性，产品单价将逐渐回调。预计2022年至2025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2.00%、-3.74%、-3.54%、-2.85%和-2.93%。

注2：石家庄永华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各类显示材料，主要包括TFT、TN、STN、HTN、VA、PDLC等类型的液晶材料和OLED显示材料。各产品销量结合企业未来经营计划、历史经营数据、产业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谨慎预测。综合分析预计2022年至2026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0.74%、0.85%、0.00%、0.00%和0.00%。

注3：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经分析，基于商誉相关资产组虽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注4：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项目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价值①	6,569,362,375.17	124,261,349.88	223,134,640.26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余额③	6,569,362,375.17	124,261,349.88	223,134,640.2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价值④	26,382,981.43	-	232,242,176.60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③+④	6,595,745,356.60	124,261,349.88	455,376,816.86
不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⑥	3,323,661,644.91	633,925,773.90	158,875,641.02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9,919,407,001.51	758,187,123.78	614,252,457.88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⑧	10,192,552,999.24	2,215,680,000.00	288,537,8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	-	325,714,657.88

上述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利用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3月3日出具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中铭评报字[2022]第2028号）、《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显示材料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2]第2025号）、《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其子公司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工业大麻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2]第2029号）的评估结果。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色谱专用树脂	586,035.16	417,168.14	632,035.39		371,167.91
2、d-核糖试车费用 转长期待摊费用	101,368.80		30,997.32		70,371.48
3、装修装饰费	6,364,539.38	3,682,344.99	3,200,490.31		6,846,394.06
4、催化剂摊销	141,223,087.43	27,737,057.13	46,078,365.47		122,881,779.09
合计	148,275,030.77	31,836,570.26	49,941,888.49		130,169,712.5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8,737,737.69	186,506,045.03	860,999,383.40	204,679,639.70
可抵扣亏损	685,407,917.85	171,351,979.47	330,726,972.56	82,728,117.49
应付职工薪酬	3,572,834.70	535,925.21	4,556,688.06	683,503.21
预提费用			1,985,071.85	297,760.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592,694.26	10,398,173.57	1,398,644.73	311,796.71

递延收益	36,014,560.13	7,437,515.36	59,148,716.92	11,985,375.92
合计	1,545,325,744.63	376,229,638.64	1,258,815,477.52	300,686,193.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1,946,748.94	8,425,211.16	49,688,409.58	9,880,694.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248,703.38	7,050,435.28	44,128,689.64	10,315,607.9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599,468,709.11	398,579,827.58	1,567,385,520.19	390,571,233.0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0,155,770.69	6,023,365.60	30,339,582.40	4,550,937.36
合计	1,709,819,932.12	420,078,839.62	1,691,542,201.81	415,318,472.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24,327,148.69	371,220,665.30
合计	324,327,148.69	371,220,665.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49,745,162.58	
2022 年	118,070,310.20	118,070,310.20	
2023 年	109,034,517.81	109,034,517.81	
2024 年	75,752,125.64	75,752,125.64	
2025 年	18,618,549.07	18,618,549.07	
2026 年	2,851,645.97		
合计	324,327,148.69	371,220,665.30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账款重分类-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67,383,047.80		67,383,047.80			
合计	67,383,047.80		67,383,047.8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65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90,000,000.00	2,119,510,000.00
未到期已贴现的应收票据	6,401,016.00	
合计	1,896,401,016.00	2,769,51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保证借款系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5月31日向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借款300,000,000.00元，执行利率为3.65%。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41,910,744.26	190,474,181.79
合计	141,910,744.26	240,474,181.79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24,281,144.09	835,323,164.14
应付货款(贸易批发业)	28,117,993.18	71,013,432.72
应付工程款	112,262,262.18	46,337,720.91
应付设备款	10,006,057.94	9,839,934.41
运费	1,570,249.77	3,550,997.14
应付软件款	34,343.36	75,170.60
其他往来	5,281,414.42	
合计	781,553,464.94	966,140,419.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净化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985,000.00	未到结算期
江西丰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38,574.34	未到结算期
江西省华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2,453.8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946,028.23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33,392.08	3,873,888.64
预收租金	305,809.07	909,820.89
预收股权款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72,886.90	72,455.87
合计	912,088.05	4,956,165.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131,236,711.20	159,732,048.72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5,098,028.72	34,493,443.16
合计	116,138,682.48	125,238,605.56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004,354.73	791,576,273.60	785,537,710.88	72,042,917.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044,236.96	67,116,950.56	75,035,124.72	25,126,062.80
三、辞退福利	53,502.00	2,942,960.12	2,942,960.12	53,502.00
合计	99,102,093.69	861,636,184.28	863,515,795.72	97,222,482.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066,100.67	668,807,914.01	661,695,760.29	58,178,254.39
2、职工福利费	415,741.48	27,505,023.70	27,536,778.70	383,986.48
3、社会保险费	2,517,712.09	37,595,354.44	37,804,912.32	2,308,154.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81,695.61	33,295,045.01	33,493,474.33	2,283,266.29
工伤保险费	16,929.99	2,842,560.39	2,859,729.06	-238.68
生育保险费	19,086.49	1,457,749.04	1,451,708.93	25,126.60
4、住房公积金	2,387,759.54	45,445,743.21	46,172,452.17	1,661,050.5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17,040.95	12,222,238.24	12,327,807.40	9,511,471.79
合计	66,004,354.73	791,576,273.60	785,537,710.88	72,042,917.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703,475.58	60,699,387.75	66,757,734.45	8,645,128.88
2、失业保险费	9,369,150.19	2,138,371.39	1,798,591.97	9,708,929.61
3、企业年金缴费	8,971,611.19	4,279,191.42	6,478,798.30	6,772,004.31
合计	33,044,236.96	67,116,950.56	75,035,124.72	25,126,062.80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98,680.30	34,167,814.83
企业所得税	36,664,477.04	82,122,332.66
个人所得税	1,729,683.74	3,338,790.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8,467.07	2,767,626.44
房产税	1,140,929.11	1,234,930.25
土地使用税	1,466,352.13	1,526,563.9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89,605.51	1,951,233.10
防洪基金(水利堤围费)	8,700.80	45,690.64
印花税	244,032.84	102,299.41
环境保护税	474,904.01	837,938.96
合计	47,385,832.55	128,095,220.29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56,750.00
应付股利		1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5,335,829.56	120,210,378.81
合计	125,335,829.56	138,667,128.8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6,750.00
合计		456,750.00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775,494.60	10,280,268.09
代收款	2,404,758.71	2,801,310.10
工程款	2,737,161.98	742,119.24
设备款	3,789,588.22	
应付报销款	5,126.46	201,401.20
其他往来欠款	64,911,685.56	75,853,978.84
其他	38,712,014.03	30,331,301.34
合计	125,335,829.56	120,210,378.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信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839,836.03	未达支付条件
蚌埠市淮上区财政局财政支付中心	2,500,000.00	项目未完工
创新大厦管委会	1,174,891.07	代收款
合计	16,514,727.10	--

42、持有待售负债：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023,000.00	286,955,000.00

合计	450,023,000.00	286,955,000.00
----	----------------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15,098,028.72	34,493,443.16
国内信用证融资	200,000,000.00	45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6,961,454.92	
合计	232,059,483.64	484,493,443.16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30,000,000.00	1,0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2,452,000.00	188,295,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023,000.00	286,955,000.00
合计	732,429,000.00	1,121,3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本报告期末，质押借款系诚志股份2020年5月31日、2019年7月8日，2020年3月18日，2020年5月11日，分别向工商银行站前路支行借款19,000万元、和中行南昌西湖支行借款24,000万元，18,000万元，12,000万元，执行利率分别为4.65%、4.75%。质押物分别为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49%股权、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②信用借款：本报告期期末，信用借款为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2020年9月16日向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借款200,000,000.00元，执行利率为3.70%。

③保证借款：本报告期末为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5月31日、2020年11月13日向中国银行南京化学工业园支行借款62,000,000.00元和15,700,000.00元，执行利率4.90%和4.20%；2021年2月8日、2021年11月5日、2019年7月10日、2020年6月17日、2021年1月25日、2020年9月25日、2021年5月19日向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分别借款26,370,000.00元、73,971,000.00元、28,000,000.00元、10,664,000.00元、21,717,000.00元、4,976,000.00元、9,054,000.00元，执行利率均为4.275%。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807,733,333.34	807,733,333.34
合计	807,733,333.34	807,733,333.3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诚志债	100.00	2017.10.26	5 年	1,000,000,000.00	807,733,333.34		46,400,000.00		46,400,000.00	807,733,333.34
合计	--	--	--	1,000,000,000.00	807,733,333.34		46,400,000.00		46,400,000.00	807,733,333.3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不适用

47、租赁负债：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不适用

50、预计负债：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23,991,202.79	17,418,000.00	10,868,167.60	130,541,035.19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108,616.24	2,516,110.00	712,705.00	4,912,021.24	
合计	127,099,819.03	19,934,110.00	11,580,872.60	135,453,056.4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重点研发技术项目 阿洛酮糖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 2020 年上半年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云南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昆明市工业大麻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10,000.00					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扶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拨款(阿洛酮糖研发项目)	112,500.00			-37,5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园区土地契税返还	108,000.00			3,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40,000.00			6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整治补贴款	793,000.00			106,000.00			687,000.00	与资产相关
谷胱甘肽科技专项经费	395,833.33			50,000.00			345,833.33	与资产相关
TFT 液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4,798,232.22			733,300.92			4,064,931.30	与资产相关
LCD 用 3D	1,843,369.78			385,484.88			1,457,884.90	与资产相关

液晶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产业化项目	13,030,736.31			1,766,542.14			11,264,194.17	与资产相关
省级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3,666,666.40			200,000.04			3,466,666.36	与资产相关
工程项目贴息	1,224,666.40			66,800.04			1,157,866.36	与资产相关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1,628,153.30			153,867.60			1,474,285.7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领军人物经费	140,821.24						140,821.24	与收益相关
液晶单体提纯自动化实验平台项目	1,779,698.60			220,301.76			1,559,396.84	与资产相关
节能型 TFT-LCD 用高穿透液晶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457,943.88			32,854.89			425,088.99	与资产相关
TFT-LCD 用液晶材料研发测试创新服务平台	515,887.76			65,709.67			450,178.09	与资产相关
TFT-LCD 用新型负性液晶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	1,599,757.97			248,723.88			1,351,034.09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资金								
OLED 显示材料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8,475,675.78			1,712,503.60			26,763,172.18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产业化专项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平板显示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后补助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液晶（LCD）显示相关材料开发与示范应用	1,050,000.00	3,000,000.00				1,950,000.00	2,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显示材料技术开发团队建设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石家庄市引智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河北省引才引智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价值专利组合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	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性能 AMOLED 显示材料的开发及应用	450,000.00	45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省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专项资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								
石家庄市平板显示材料技术创新中心绩效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引智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成果转化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引进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区级标准化资助		190,000.00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市级标准化资助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专项资金		631,200.00					631,2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补助经费		4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水冷却塔降噪改造工程项目	16,917.30			13,533.84			3,383.4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化工产业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6,528,333.29			1,929,333.32			24,598,999.97	与资产相关
南京永清项目投资设备资产奖补助		3,238,000.00		197,877.79			3,040,122.21	与资产相关
南京永清项目投资设备资产奖补助		770,000.00		38,499.99			731,500.01	与资产相关
安徽诚志土地款补贴	18,864,441.26				376,666.68		18,487,774.58	与资产相关

安徽诚志新建年产 100 万张减薄玻璃	1,882,222.40				161,333.28		1,720,889.12	与资产相关
蚌经信技改补助 （【2017】292 号）	979,166.81				83,333.28		895,833.53	与资产相关
汽柴一体多车道遥感关键技术研究补助	367,795.00	184,910.00		368,301.25		184,403.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7,099,819.03	19,934,110.00		8,665,135.61	621,333.24	2,294,403.75	135,453,056.43	

其他说明：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为621,333.24元，其中：冲减营业成本621,333.24元，冲减费用0.00元；其他变动中，属本期返还的政府补助共计0.00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54、其他权益工具：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20,620,104.38			12,920,620,104.38
其他资本公积	-21,846,851.05	187,496,412.96		165,649,561.91
合计	12,898,773,253.33	187,496,412.96		13,086,269,666.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是因为对新增宝龙23.6%股权公允价值调整金额103,126,758.80元及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股权溢价84,369,654.16元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合计	510,039,097.70			510,039,097.7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86,404.67	-34,054,131.44			-7,846,573.43	-26,207,558.01		-16,521,153.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686,404.67	-34,054,131.44			-7,846,573.43	-26,207,558.01		-16,521,153.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399.74	-57,777.74				-57,777.74		-285,177.4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5,252.74							2,355,252.7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2,652.48	-57,777.74				-57,777.74		-2,640,430.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459,004.93	-34,111,909.18			-7,846,573.43	-26,265,335.75		-16,806,330.82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2,857,672.58	36,159,675.67	16,697,996.91
合计		52,857,672.58	36,159,675.67	16,697,996.91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311,132,831.67	16,455,315.92		327,588,147.59
合计	311,132,831.67	16,455,315.92		327,588,147.59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4,853,875.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4,853,875.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8,442,26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55,315.92	
提取储备基金	21,858,502.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94,982,317.97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18,222,812.08	9,166,549,096.88	9,491,366,810.19	7,762,749,357.76
其他业务	165,692,797.60	45,484,376.12	240,438,959.20	38,790,391.70
合计	12,183,915,609.68	9,212,033,473.00	9,731,805,769.39	7,801,539,749.4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清洁能源产品	10,288,175,921.28		10,288,175,921.28
半导体显示材料产品	1,070,020,101.34		1,070,020,101.34
生命医疗服务	736,570,054.88		736,570,054.88
其他产品	89,149,532.18		89,149,532.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西地区	78,561,623.15		78,561,623.15

北京地区	173,955,437.71		173,955,437.71
河北地区	926,037,410.79		926,037,410.79
辽宁地区	556,350,279.54		556,350,279.54
广东地区	9,457,305.71		9,457,305.71
江浙地区	10,219,943,583.17		10,219,943,583.17
其他地区	219,609,969.61		219,609,969.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183,915,609.68		12,183,915,609.68
合计	12,183,915,609.68		12,183,915,609.6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42,424.45	17,777,903.52
教育费附加	20,774,341.59	12,832,643.12
房产税	15,425,994.64	17,237,183.87
土地使用税	7,841,466.34	8,067,480.54
车船使用税	30,947.61	33,751.20
印花税	5,206,399.23	4,160,339.52
土地增值税		1,814,285.71
水利建设基金	127,235.73	157,961.67
环境保护税	2,415,392.24	2,970,969.93
合计	80,864,201.83	65,052,519.08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48,298,766.59	40,274,291.42
劳务租赁费	119,021.59	
展览费	2,136,338.30	426,148.41
广告费	1,240,694.20	1,312,092.32
宣传费	52,513.04	376,270.0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84,509.06	3,496.29

折旧	659,781.87	727,440.27
无形资产摊销	2,115,595.18	8,536,152.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328.00	70,664.19
修理费	1,238,477.19	539,169.15
办公费	2,145,318.81	2,478,177.81
差旅费	6,169,782.36	7,480,293.86
交通费	106,673.92	108,355.55
邮电费	393,956.01	458,812.21
会议费	129,559.48	180,704.23
会员费	748.00	
水费	1,157.58	
电费	224,970.42	224,241.05
取暖费	1,936.43	7,873.76
物业费	218,495.79	120,987.93
劳动保护费		1,168.34
包装费		6,880.55
仓储保管费	6,583,379.13	6,485,591.72
车辆使用费	403,237.70	457,280.05
租赁费	15,058,332.19	12,566,598.65
业务招待费	6,449,543.76	6,038,334.23
销售服务费	13,977,741.83	44,887,545.95
样品及产品损耗	6,191,707.55	1,286,499.86
学术交流费	588,038.00	1,521,412.14
报关费	1,800.00	
中介服务费	2,788,327.90	2,229,787.13
保险费	310,165.28	275,287.58
其他	322,865.05	2,488,654.76
合计	119,384,762.21	141,570,211.9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71,895,770.94	236,579,090.6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2,809.67	527,046.92

辞退福利	2,735,395.55	87,300.00
办公经费	2,978,347.03	3,375,579.14
交通费	317,896.98	254,534.80
差旅费	2,569,780.17	2,630,483.41
业务招待费	5,257,271.92	4,435,173.57
系统维护费	171,263.91	132,815.46
中介服务费	18,093,401.77	23,569,275.05
租赁费	9,542,151.01	9,804,575.84
车辆使用费	3,090,513.77	2,918,212.85
水费	1,096,114.52	712,258.93
电费	1,726,585.14	1,094,763.97
取暖费	1,683,802.07	2,351,812.35
修理费	245,224,458.57	206,476,274.28
物业费	25,945,295.46	20,355,322.10
折旧	64,830,172.66	44,811,751.83
无形资产摊销	18,633,469.89	18,260,04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00,594.39	3,557,890.81
会议费	814,731.70	703,267.33
会员费	64,198.00	14,988.00
制作费	350,621.75	250,542.92
劳务费	5,655,911.18	4,580,004.0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15,742.99	810,297.95
开办费	16,167.19	
存货盘亏毁损	3,574,037.26	
保险费	1,579,539.04	966,830.61
董事会费	18,772.59	18,201.76
董监事津贴	599,028.48	599,028.48
劳动保护费	35,691.60	120,941.52
邮电费	2,247,591.75	2,092,105.73
人力资源费	2,067,394.19	273,301.97
环保绿化费	5,622,350.51	3,858,276.73
燃气费	90,476.38	122,163.33
广告宣传费	968,761.29	705,909.67
诉讼保全费	189,056.61	564,553.59

其他	11,793,861.92	6,434,337.69
合计	716,989,029.85	604,048,960.6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D2101 新型烯烃催化剂应用研究	51,219,792.61	
YQRD2102 OPU 装置尾气中丙烷回收的研究	1,056,287.50	
YQRD2103 丁二烯装置 C4 综合利用研究	837,511.77	
YQRD2104 电化学处理技术在中水系统中的利用研究	786,767.17	
YQRD2105 新型锅炉燃烧器应用研究	803,134.22	
RD2118 丁辛醇装置加氢催化剂应用研究	44,426,357.34	
RD2108 粉煤灰熔点对气化炉运行影响研究	39,217,565.02	
RD1707 丙烯过氧化氢液相环氧化制环氧丙烷（HPPO）工艺中试研究		1,401,735.75
RD1804 低温余热综合利用研究		237,453.00
RD1806 MTO 装置催化剂再生烟气过滤系统研究开发		280,959.90
RD1808 异丁醛加氢制异丁醇催化剂及工艺研究		14,561,797.76
RD1809 MTO 催化剂活性跟踪评价研究		272,075.76
RD1810 乙烯羰基合成制甲基丙烯酸甲酯催化剂及工艺研究		1,471,332.58
RD1901 新型变换催化剂工业化应用优化研究		700,985.77
RD1902 新型甲醇合成催化剂工业化应用优化研究		515,211.42
RD1903 异丁醛氧化脱氢合成甲基丙烯酸甲酯催化剂及工艺研究		1,052,935.80
RD1904 锅炉尾气氮氧化物脱除工艺优化研究		278,368.15
RD1905 羰基合成尾气有效组分回收工		200,345.77

艺研究		
RD1906 C5+作为 OCP 原料的工业化试验研究		320,233.60
RD1907 生产装置全系统 HAZOP 分析研究		277,144.09
RD1908 丁二烯装置 C4、C8 及重质烃企业标准制定		149,321.90
RD1909 MTO 催化剂国产化试验研究		13,325,408.97
RD1910 MTO 装置中水深度处理工艺研究		769,443.04
RD1912 GE 气化高压闪蒸汽的综合利用研究	3,064,667.26	1,972,084.26
RD1913 MTO 装置急冷水水浆过滤系统的研究开发		245,410.90
RD1914 羰基合成铈催化剂回收利用研究		220,187.34
RD1915 丙烯羰基化制丁醛微界面强化反应系统千吨级工业侧线试验研究	19,154,231.42	6,405,663.08
RD2001 新型净化分子筛工业化应用研究		1,504,988.10
RD2002 干雾除尘工艺技术研发		1,126,056.41
RD2003 污水处理装置深度优化研究		1,232,554.09
RD2004 水煤浆气化工艺新型变换催化剂工业化应用研究		1,750,713.31
RD2005 新型气化炉耐火材料工业化应用研究		28,169,244.18
RD2006 新型 OCP 裂解催化剂工业化应用研究		29,920,014.64
RD2007MTO 装置激冷塔结构优化研究		1,633,818.82
RD2008 MTO 装置甲醇进料净化技术研究		1,633,659.46
RD2009 丁辛醇装置丙烯合成气净化催化剂应用研究		1,430,280.02
RD2011 新型甲醇合成催化剂 MegaMax800 工业应用试验研究		19,069,808.66
RD2012 煤基己二腈工程技术示范		155,849.04
RD2012 煤基己二腈工程技术示范	7,066,328.05	
RD2110 甲醇罐区 VOC 治理技术研究	2,961,054.67	

RD2117 光催化氧化技术治理 VOC 应用研究	2,747,561.23	
RD2109 水煤浆磨煤厂房 VOC 治理技术研究	2,718,620.35	
RD2112 污水处理系统出水水质提质优化研究	2,324,176.01	
RD2115 中水回用系统扩容研究	2,314,599.93	
RD2114 新型丙烯氧化物吸附剂应用研究	2,304,477.77	
RD2111 甲醇精馏系统不凝气综合利用研究	2,255,585.46	
RD2116 丁辛醇装置三苯基膦回收工艺开发研究	2,176,985.80	
RD2113 丁辛醇装置火炬气 VOC 减排技术研究	2,072,538.40	
RD2102 乙烯羰基化制甲基丙烯酸甲酯工艺模式研究	1,324,507.26	
RD1910 MTO 装置中水深度处理工艺研究	1,227,118.73	
RD1903 异丁醛氧化脱氢合成甲基丙烯酸甲酯催化剂及工艺研究	1,218,668.98	
RD2119 变化冷凝液中氨的回收利用	383,568.81	
RD2120 污水系统氟离子脱离工艺研究	311,745.84	
RD2121 南京工厂装置区排放气及异味综合治理研究	274,208.94	
YQRD2001 丁二烯装置尾气处理系统优化研究	1,628,051.96	400,857.85
YQRD2002 丁二烯装置防聚合研究	1,265,018.34	305,750.22
YQRD2003 污水处理单元运行优化研究	1,074,194.93	365,006.46
YQRD2004 MTO 装置中水深度回用及零排放工艺研究	2,136,839.30	804,352.35
YQRD2101 MTO 装置氧化物汽提塔塔顶醛酮对反应的影响研究	433,052.37	
UV2A 液晶材料开发	2,690,254.46	3,291,338.81
FFS 高对比液晶开发	2,915,156.23	5,751,321.19
VA 型高穿透率液晶开发	2,823,231.84	2,728,929.86
(反)-4-烷基-3-烯联苯衍生物类单体液晶的合成方法	476,477.09	476,477.09

（多）氟取代苯基二乙炔（联）苯衍生物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388,332.16	388,332.16
烷基双环己基 2、3-二氟苯丁烯类液晶化合物及其用途	406,148.63	406,148.63
负介电各向异性液晶材料混合物	490,652.25	490,652.25
含有侧向二氟类液晶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73,814.12	73,814.12
含有茚满和二氟亚甲氧基桥的液晶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65,555.03	65,555.03
多氟多环类液晶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55,357.15	55,357.15
高穿透率 FFS-TV 液晶的开发		6,182,884.79
有机材料 OLED 的开发		6,354,395.59
PSVA 液晶材料开发		5,727,676.96
RM 液晶单体的开发		5,321,898.70
2021 宽温电表用液晶开发	4,260,566.52	
SAVA 材料的项目开发	3,695,267.66	
UV2A （1*ms）TV 用液晶材料开发	3,217,587.36	
超高分辨率 8K PSVA 液晶开发	5,183,524.96	
负性 FFS TV 用液晶开发	3,537,897.70	
高温正向 PDLC 液晶开发	5,431,221.73	
快速响应（1*ms）Gaming 显示用液晶材料开发	2,987,886.48	5,154,799.93
手机用 90Hz 高刷新率产品开发	2,787,373.69	
小尺寸手写板液晶开发	4,741,868.95	
新型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显示材料开发	6,100,428.46	
液晶天线的项目开发	3,688,025.36	
D 核糖衍生产品	1,512,365.31	1,053,448.67
医药级 L 谷氨酰胺	293,506.56	293,506.56
精氨酸	1,366,761.48	1,394,973.37
熊果苷	180.00	380.00
胸苷	580,104.92	579,610.64
茶氨酸	346,462.32	346,672.32
奥利司他	388,153.68	388,153.68
谷胱甘肽	513,309.40	85,352.40

羟脯氨酸	12,096.54	
酮戊二酸	19,554.50	
菊芋果糖基化合物生物合成稀少糖关键技术开发		491,184.47
β-胸苷项目（已结束）		98,492.99
D-核糖对于改善犬的运动能力及乳酸代谢能力的研究（201905）		74,757.28
L-核糖（53010203）		1,209,088.27
力博士		3,230.19
D-核糖耐缺氧作用研究	170,448.72	220,127.81
奥利司他	102,745.92	625,037.98
熊果苷	49,958.64	49,958.64
精氨酸	249,551.28	249,551.28
茶氨酸	263,258.16	263,258.16
D-核糖	217,208.16	1,321,349.64
ANTI-FATIGUE COMPOSITION AND USE THEREOF(欧洲)	7,869.56	12,950.70
ANTI-FATIGUE COMPOSITION AND USE THEREOF(南非)	3,835.64	12,553.08
ANTI-FATIGUE COMPOSITION AND USE THEREOF(加拿大)	8,714.30	
ANTI-FATIGUE COMPOSITION AND USE THEREOF（墨西哥）	7,071.98	
ANTI-FATIGUE COMPOSITION AND USE THEREOF（巴西）	2,310.48	
工业大麻花叶提炼加工技术提升与产业化研究	2,007,938.45	2,797,970.96
大麻叶提取物化妆品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	8,974.00	1,468,815.55
大麻叶提取物日化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	851,881.18	617,560.77
工业大麻天然活性成分研究及产业化开发	1,903,529.07	903,564.80
火麻仁功能性食品原料及深加工系列产品研究与开发	413,160.85	257,646.96
工业大麻高效种植研究与示范项目	577,248.83	91,070.00
工业大麻高值分级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755,570.47	
大麻叶提取物化妆品原料的功效性研究	4,686.71	

"大麻叶提取物"系列原料的基础研究	1,098,100.88	84,410.01
大麻基药物立项开发的技术性论证研究	242,409.36	305,224.51
工业大麻花叶提炼加工技术提升与产业化研究-CBD 结晶工艺开发及纳米原料、新品型研究		586,506.12
大麻二酚高产菌株的构建与产业化		188,900.59
大麻基药物立项开发的技术性论证研究-THCV 治疗肺动脉高压药效预实验		105,000.00
高分子助洗剂（丽波）	535,968.41	963,241.82
医工软件第二期	1,032,536.90	740,882.06
健康体检软件系统研发	872,758.45	
RD12 第五代水平二光程设备研发		469,643.78
立式遥测设备改进-RD07 续展	1,300,820.39	2,110,324.83
RD14 黑烟车抓拍系统优化升级	514,730.21	844,399.22
宝龙移动污染源管理平台	505,855.20	628,033.33
中波红外激光遥感系统研发	692,371.62	915,449.06
柴油车不透光烟度检测装置	645,734.66	645,668.55
分子滤波预研项目		263,722.66
外部课题项目-RD10 机动车超标排放快速识别技术研发-国拨部分	9,930.77	
外部课题项目-汽柴一体的多车道遥感关键技术研究-自筹部分	1,087,945.52	724,056.66
外部课题项目-汽柴一体的多车道遥感关键技术研究-国拨部分	563,185.82	189,259.14
便携式机动车污染排放快速在线监测技术设备研发及产业化-自筹	1,006,619.38	
便携式机动车污染排放快速在线监测技术设备研发及产业化-专项	70,758.78	
机动车尾气云检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省三重一创重大专项）	1,562,466.12	822,285.35
基于移动污染源监测系统的大数据监管平台	918,698.17	531.47
高浓度废酸循环利用工艺研发	1,560,336.54	827,896.95
密封胶旋转治具项目研发	572,164.42	719,410.47
50 微米超薄盖板减薄项目研发	340,418.80	685,838.65
TFT 镀膜破片降低项目研发	214,682.30	210,315.58

镀膜氧分压工艺项目研发	233,230.15	378,233.83
小粒修复项目研发	498,143.35	
渗胶架工装研发	290,271.51	
小粒毛刷清洗装置研发	217,910.70	
立式固化遮光组件研发	531,437.82	
水平固化传动改造研发	439,605.01	
抛光废渣中二氧化铈回收工艺开发项目研发	699,799.40	
5 代及以上超大、超薄 TFT 镀膜项目研发	828,551.51	
镀膜 2 线双面镀膜基片架改造项目研发	789,303.63	
提高高阻膜产品产能项目研发	1,625,007.40	
钢化膜小粒减薄项目研发	653,964.27	
抛光清洗机碱洗段研发	616,219.97	
抛光垫槽纹设计研发	612,091.18	
周转篮具开发项目研发	248,929.14	
RD05 TFT 高阻镀膜工艺研发		2,142,235.01
RD13 蚀刻两槽改三槽研发		171,734.51
RD05 含氟污泥含水量降低工艺研究		564,035.85
RD06 抛光修正盘兼容性项目研发		440,347.99
RD07 镀膜五线基片架提高装载率项目研发		505,604.73
RD08 抛光过滤杯性能项目研发		439,551.45
RD09 外排废水氟离子浓度研发		486,574.55
RD09 蚀刻浓酸和冲洗水分流的研发		566,409.90
RD11 一种多角度旋转检查装置研发		673,157.36
RD12 一种点胶后玻璃传送装置研发		595,766.14
RD15 镀膜一线 speedflo 提升产能研发项目		166,815.12
合计	293,073,260.12	211,702,369.13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0,777,844.01	296,264,249.11

减：利息收入	70,232,892.07	37,708,630.40
汇兑损益	3,112,170.99	8,903,164.01
银行手续费	1,228,811.82	1,646,696.51
合计	154,885,934.75	269,105,479.23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34,546.94	13,897,987.84
递延收益摊销	8,665,135.61	12,029,583.86
合计	21,699,682.55	25,927,571.7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64,498.26	-20,777,431.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49,05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4,322.87	193,837.1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4,46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0,653.84	-164,861.50
合计	10,298,530.34	-18,413,994.2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2,083,188.91	-1,472,367.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312,302.27	-11,482,474.71
合计	-13,229,113.36	-12,679,842.37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7,909,889.02	-160,924,353.38
合计	-107,909,889.02	-160,924,353.38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74,024.85	-3,861,814.71
商誉减值损失	-159,600,182.36	-29,434,633.22
合计	-165,974,207.21	-33,296,447.93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9,084,046.96	8,765.7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6,513,016.59
合计	-29,084,046.96	26,521,782.3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297,378.00	1,310,230.00	297,378.0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848,439.42	2,343,316.17	10,848,439.42
违约赔偿收入	418,980.00	3,376,572.52	418,980.00
久悬未决收入	10,370.41		10,370.41
其他	3,406,712.07	2,424,479.21	3,406,712.07
合计	14,981,879.90	9,454,597.90	14,981,87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政府补助						10,848,439.42	2,343,316.17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9,269,200.00	4,716,612.32	29,269,200.00
非常损失	3,419.79		3,419.79
盘亏损失		378,352.1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92,072.01	21,247,696.41	492,072.01
其他	14,067,415.40	4,217,225.83	14,067,415.40
合计	43,832,107.20	30,559,886.68	43,832,107.2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7,754,800.20	169,004,028.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679,422.18	-72,839,832.07
合计	238,075,378.02	96,164,196.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3,635,676.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3,408,919.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162,545.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2,527.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51,014.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077,128.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53,749.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51,645.97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3,037,432.40
税收优惠-研发加计扣除	-30,505,046.23
所得税费用	238,075,378.02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841,114.55	33,766,894.01
利息收入	73,472,892.07	37,708,630.40
收回个人借支	2,323,608.60	3,454,519.84
保证金及押金	56,428,865.83	14,489,356.73
收回各类代扣款	6,369,283.84	8,531,191.01
其他单位往来	29,801,198.16	24,807,115.75
废旧物资收入	1,021,360.90	3,418,026.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3,420,172.36	654,913.48
合计	216,678,496.31	126,830,647.2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研发费（扣除人工成本、材料消耗、非付现支出部分）	10,385,090.50	13,446,457.31
中介费	16,436,292.44	14,377,622.51
办公费	9,445,721.50	7,305,493.41
差旅费	10,346,572.62	11,712,135.24
招待费	11,833,181.19	10,743,143.58
租赁费	20,487,363.24	12,705,255.0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975,427.27	8,293,705.37
运输费及仓储费	21,176,003.08	10,177,333.19
展览费、卖场费、销售服务费	10,714,824.46	9,892,321.46

维修费	27,820,321.83	28,068,894.83
安全生产费	2,502.00	47,323.00
物业费	29,846,401.54	17,806,309.56
环保排污费	1,516,163.94	1,963,916.70
其他日常运营费用	53,319,440.08	38,970,169.07
捐赠支出	29,242,000.00	2,180,000.00
食堂费	860,634.30	2,153,686.39
扶贫支出	148,200.00	178,200.00
银行手续费	1,228,811.82	1,646,696.51
计入医疗成本的相关支出	2,120,389.32	3,205,631.50
个人借支	7,686,462.15	7,091,668.43
支付业务保证金或押金	58,204,971.40	9,648,162.45
各类代扣款项	4,107,764.87	12,060,580.36
其他单位往来	29,798,261.75	32,713,137.34
合计	363,702,801.30	256,387,843.2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198,453,819.44	686,236,086.08
合计	198,453,819.44	686,236,086.0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00	300,004,897.01
票据贴现		99,995,117.94
合计	200,000,000.00	400,000,014.95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5,560,298.94	348,651,710.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3,884,096.23	194,220,801.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2,163,759.31	546,907,893.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8,801,694.77	74,163,621.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41,888.49	51,876,72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08,050.12	26,521,782.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666.94	21,247,69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29,113.36	12,679,842.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0,777,844.01	296,264,24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98,530.34	18,413,99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43,444.83	-79,662,89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0,366.68	8,385,386.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803,778.87	-107,262,259.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80,050.45	13,472,23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146,228.91	-161,999,956.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86,012.09	1,263,880,830.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4,891,607.83	1,603,438,091.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401,689.15	-108,546,483.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611,997.54
其中：	--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11,611,997.5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5,165,947.64
其中：	--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598,524.00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4,567,423.6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3,553,950.1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其中：库存现金	127,928.52	205,88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0,165,368.46	1,494,685,718.9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93,296.98	1,494,891,607.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5,910,820.48	359,477,814.44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910,820.48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85,910,820.48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0,754,640.01
其中：美元	7,947,759.54	6.375	50,666,023.57
港币	108,532.08	0.817	88,616.44
应收账款	--	--	6,285,451.90
其中：美元	985,953.24	6.375	6,285,451.9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BIOENERGY LIFE SCIENCE,INC.和AMBOO BIOCEUTICALS,INC.，其经营地分别为美国明尼苏达州、美国达拉瓦州，两公司记账本位币均为美元。

83、套期：不适用**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9,934,110.00		2,547,546.19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3,034,546.94		13,034,546.94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0,848,439.42		10,848,439.42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24,018.19		24,018.19
合计	43,841,114.55		26,454,550.7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适用

3、反向购买：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	222,858,678.00	51.00%	股权置换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工商股权变更	3,832,986.83	19.00%	81,597,806.52	83,025,782.00	1,427,975.48	市场评估、持续经营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11,611,997.54	100.00%	直接出售	2021 年 08 月 31 日	工商股权变更	688,093.05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 4 家：海南诚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诚志空气产品氢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持股 60%）、诚志国际（澳门）有限公司（持股 50%）、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持股 100%），以上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因直接出售，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因股权置换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商业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红山路 288 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 1403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珠海市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 10 号主楼第六层 601 房 N 单元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ZHUGANGTON GTRADE Co., LTD.	香港	UNIT04,7/F,BRIGHTWAYTOWER,N033MONGKOKR0AD,KL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房地产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1402 室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同方大厦	现代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A 座地下一层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部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花园三里 76 号楼一层北侧、二三层全部	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 A702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丹东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大街 86 号 2 单元 204 室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领秀城小区 21 号楼 1 单元 101 室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省鹰潭市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田路 12 号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明尼苏达州	美国明尼苏达州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AmbooBiocuticals Co., LTD.	美国德拉瓦州	美国德拉瓦州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 A 座 701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省滇中新区官渡工业园区 DTCKG2017-012 地块	制造业		49.00%	企业合并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路 2 号	投资管理	60.00%		投资设立
丹东市第一医院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大街 76 号	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培训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物业管理		80.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珠江大道 362 号	制造业		66.67%	企业合并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马于镇东赵家庄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六层 601-1 室	制造业	66.67%		投资设立
沧州诚志永华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沧州临港循环经济促进中心 708 室	制造业		66.67%	投资设立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长征北路 820 号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方水路 118 号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 3A-2 号地块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江北新区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 3A-2 号地块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沿路 1032-1180 号	投资管理	100.00%		合并收购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江北新区天圣路 111 号 13-101 室	加氢站	6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现代服务		100.00%	设立

		1 号楼创新大厦 A 座 12 层				
Soaring Eagle International Co., LT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诚志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洋浦半岛	海南省洋浦经济 开发区新英港区 保税港区 2 号办 公楼 C196 室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诚志空气产品氢 能源科技(常熟) 有限公司	常熟市	常熟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东南大 道 1 号 809 室	加氢站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国际(澳门) 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宋玉生广场 322-362 号诚丰 商业中心 10 楼 C 座	贸易		5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0.00%	132,195.22		21,085,243.57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 有限公司	33.33%	56,112,293.60		653,229,488.8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丹东诚 志医院 投资管 理有限 公司	204,520, 193.47	268,106, 785.45	472,626, 978.92	419,913, 870.00		419,913, 870.00	244,012, 861.49	264,761, 672.21	508,774, 533.70	456,391, 912.82		456,391, 912.82
北京诚 志永华 显示科	1,942,49 9,351.61	496,782, 108.86	2,439,28 1,460.47	396,990, 642.77	82,406,3 62.84	479,397, 005.61	926,383, 794.66	478,143, 715.93	1,404,52 7,510.59	325,205, 846.56	74,774,9 66.93	399,980, 813.49

技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6,350,279.54	330,488.04	330,488.04	18,143,808.96	474,270,232.03	-9,446,855.86	-9,446,855.86	10,357,524.21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899,973,394.44	271,576,868.60	271,576,868.60	83,287,887.58	682,177,831.61	183,256,022.18	183,256,022.18	17,293,420.43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	日化产品	17.71%	31.29%	权益法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宝鸡市凤翔县	煤化工		19.72%	权益法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股权投资	40.82%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90,683,969.97	431,255,050.75	355,608,517.85	278,136,945.20	681,796,495.97	4,667,788.01
非流动资产	184,973,820.31	1,764,082,503.14	457,650,000.00	180,079,876.51	1,913,722,696.36	807,550,000.00
资产合计	475,657,790.28	2,195,337,553.89	813,258,517.85	458,216,821.71	2,595,519,192.33	812,217,788.01
流动负债	78,862,683.25	464,200,587.97	4,748,808.52	66,087,600.12	703,914,897.17	5,036,419.15
非流动负债	68,150.00	91,325,821.09			128,410,801.20	
负债合计	78,930,833.25	555,526,409.06	4,748,808.52	66,087,600.12	832,325,698.37	5,036,419.1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6,726,957.03	1,639,811,144.83	808,509,709.33	392,129,221.59	1,763,193,493.96	807,181,368.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4,904,560.96	331,572,568.02	330,612,860.29	163,652,689.05	355,903,801.69	393,332,631.7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4,904,560.96	331,572,568.02	330,612,860.29	163,652,689.05	355,903,801.69	393,332,631.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4,439,993.26	2,023,893,296.62		144,823,303.85	1,752,830,391.74	
净利润	3,641,452.84	-123,382,149.13	91,328,340.47	1,715,313.81	-100,964,733.53	-11,124,498.0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41,452.84	-123,382,149.13	91,328,340.47	1,715,313.81	-100,964,733.53	-11,124,498.0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88,298,208.10	179,814,622.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836,368.56	2,368,222.77
--综合收益总额	-10,836,368.56	2,368,222.7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同时存在部分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故汇率的变化对公司有一定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来控制汇率风险。结合具体业务情况有选择的使用远期结售汇、远期合同套期保值、货币期货套期保值、货币期权套期保值、货币掉期、出口宝(汇率锁定)等工具进行汇率的锁定，达到降低汇率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50,754,640.01		50,754,640.01	32,558,872.35		32,558,872.35
应收账款	6,285,451.90		6,285,451.90	5,912,040.69		5,912,040.69
预付账款	981,749.03		981,749.03			
其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小计	58,021,840.94		58,021,840.94	38,470,913.04		38,470,913.04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44,624,040.03		44,624,040.03	55,215,046.82		55,215,046.82
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						
金融负债小计	44,624,040.03		44,624,040.03	55,215,046.82		55,215,046.82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利率的变化将导致公司现金流支付出现一定波动，公司实施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相结合，不断降低债务融资成本及比重，基本可以控制因利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121,705.63	82,121,705.63
投资性房地产		2,482,519,213.37		2,482,519,213.37
出租的建筑物		2,482,519,213.37		2,482,519,213.37
应收款项融资		42,691,042.04		42,691,042.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7,914,316.40		1,057,914,316.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投资性房地产

本次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输入值为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1) 选择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的理由：投资性房地产可供企业选择的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委估投资性房地产位于北京、深圳和上海的核心地段，周边房地产交易市场活跃，市场上能找到与其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及相比较的指标，适合运用市场法进行估值；委估投资性房地产可用于出租并获取相应回报，租金水平可通过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间接获得，收入、各项费用支出及资本化率也能合理估计，适合运用收益法进行估值；此两种方法均隶属于第二层次输入值中的第1)种情况。

企业所选估值技术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1) 市场法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需要收集大量、正常的房地产交易数据，即要求房地产市场比较发达，有相当大的规模，有较长的历史。如果在某个地区房地产交易量很少，缺乏可供比较的先例，那么市场法可能出现较大的随意性或偏差。有的城市虽然已经积累了几万个房地产交易数据，可是一旦按照比较严格的标准进行分类，每一个样本的空间仍然不够大。第二在房地产市场上存在垄断或者寡头垄断，即市场不是充分竞争的。第三，房价不够稳定。在市场法中，房地产商估计的房价取决于他们对市场走向的预期。如果房地产市场比较稳定，那么房地产商会在当前房价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通货膨胀率设定房价。如果市场不稳定，房价暴涨暴跌，那么采用市场法的困难就很大；2) 收益法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未来的还原利率存在着不确定性。第二，租金的增长率受政策、市场及投资者偏好的影响，存在着不确定性。

(2) 估值技术中涉及的房地产价格或租金水平的确定采用第三方报价机构公开的数据，机构来源包括房地产中介机构门店、房地产交易网站和物业管理公司等。最终从若干个报价中选取三个相对可靠的报价，报价机构的选择取决于该报价的可靠程度。

(3) 本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的测算结果，市场法调整报价的方法通常包括交易情况调整、交易日期调整、区域因素调整、个别因素调整和权益状况因素调整，除此之外未使用估值模型以外的因素对模型进行调整。

其他权益工具

本次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输入值为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1) 选择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的理由：其他权益工具可供企业选择的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市场法评估数据直接来源于市场，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方法以市场为导向，评估结果说服力较强；参考企业与目标企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趋同，影响价值的因素和价值结论之间具有紧密联系，其关系可以运用一定方法获得，相关资料可以搜集等特点。我国A股市场中存在与委估企业类似的同行业企业，且有可以调整的价值比例因素，故适合运用市场法进行估值。该方法隶属于第二层次输入值中的第1)种情况。

企业所选估值技术可能存在的风险或缺陷：第一需要在股票市场中需要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即要求股票市场比较发达，有相当大的规模，有较长的历史，且存在与委估企业的主营业务、资产规模、收益规模、会计政策等方面较为接近的上市公司，这是较为困难的。第二需要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相关的财务数据，即要求股票市场是一个公平、公正、公开的有效证券市场，股票价格已充分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对上市公司业绩、预期收益等影响股价的基本因素和风险因素的预期。如果上市公司的股票价格在一段时间内波动较大或财务数据受到人为的操纵，那么将对市场法的结果造成影响。第三，各价值因素调整比率通常依靠估值人员的主观分析判断，从而影响准确性。

(2) 估值技术中涉及的上市公司财务数据采用第三方机构公开的数据，机构来源包括巨潮资讯网、同花顺等。

(3) 本次其他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的测算结果，市场法调整报价的方法通常包括盈利能力调整、营运能力调整、偿债能力调整、成长能力调整和流通性调整等。

3、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4、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报告期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及投资管理	707,122.40 万元	29.90%	29.9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8日成立，控股公司为青岛海控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70.71亿元人民币，青岛海控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南昌工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诚志科融100%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所属附属企业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原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说明

2021年12月30日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动，本次变更后清华控股不再持有诚志科融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55,815,051.30			115,568,995.45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253,610.10			115,373.13
合计		156,068,652.40			115,684,368.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健康管理	1,110,168.00	1,127,570.00
清华控股及附属单位	健康管理	610,766.00	884,473.48
合计		1,720,934.00	2,012,043.4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14,815,920.84	14,106,667.84
清华控股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7,877,666.82	12,157,611.91
合计		22,693,587.66	26,264,279.7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79,972.22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80,728.33	1,246,605.74
合计		980,728.33	1,426,577.96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14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9 年 07 月 10 日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 年 06 月 11 日	2024 年 06 月 10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30,000.00	2020 年 06 月 17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220,000.00	2020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130,000.00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6 年 01 月 21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300,000.00	2021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2 月 06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60,000.00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6 年 04 月 08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09 日	2022 年 11 月 08 日	否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190,000.00	2021 年 11 月 04 日	2026 年 04 月 0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明细的担保单位为下属公司南京诚志，该公司为下属公司及联营企业（长青能源公司）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	20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年利 6%、季付息

公司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 年 06 月 16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年利 6%、季付息
拆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4,901,800.92		26,565,233.91	
应收账款	清华大学及其附属单位	283,330.00	14,166.50	347,050.00	17,352.50
应收账款	清华控股及其附属单位	-437,439.93		-373,172.93	
预付账款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5,817.45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287.20	3,114.36	37,863.90	1,893.20
其他应收款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98,294.90	24,914.75	302,908.50	15,145.4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148,829.03
其他应付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401,628.77
短期借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汉盟”）原股东云南汉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就本次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完成后诚志汉盟业绩实现情况，承诺诚志汉盟2020年度至2022年度经投资人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扣除因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支付对应的费用增加金额部分后的税后净利润达到16,500万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以下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325,000,000.00	2019/10/23--2022/11/12	
合计		325,000,000.00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不适用

2、债务重组：不适用

3、资产置换：不适用

4、年金计划：不适用

5、终止经营：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②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①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②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清洁能源行业分部	半导体显示材料行业分部	生命医疗行业分部	其他行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10,288,175,921.28	1,070,020,101.34	826,462,420.55	90,844,323.04	91,587,156.53	12,183,915,609.6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0,288,175,921.28	1,070,020,101.34	826,462,420.55	90,844,323.04	91,587,156.53	12,183,915,609.68
二. 营业费用	8,799,033,575.40	781,325,395.22	809,858,148.33	278,600,699.34	91,587,156.53	10,577,230,661.76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540,966,562.64	53,194,688.79	89,912,889.25	6,754,898.33	19,921,696.44	670,907,342.57
三.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16,165.26		-8,568,608.62	35,996,809.86	-452,462.28	3,364,498.26
四. 信用减值损失	-5,735,956.94	-15,885,988.84	-25,525,106.80	-60,752,913.17	9,923.27	-107,909,889.02
五. 资产减值损失	-7,427,234.02	1,053,209.17	-159,600,182.36			-165,974,207.21
六.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7,199,894.37	281,347,751.37	-177,169,200.12	154,387,446.20	402,130,214.86	1,293,635,676.96
七. 所得税费用	168,500,574.85	46,741,915.83	-1,089,741.62	-2,260,567.31	-26,183,196.27	238,075,378.02

八. 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8,699,319.52	234,605,835.54	-176,079,458.50	156,648,013.51	428,313,411.13	1,055,560,298.94
九. 资产总额	9,005,161,260.76	2,778,859,939.73	1,672,571,139.42	24,099,173,578.95	13,108,515,033.85	24,447,250,885.01
十. 负债总额	1,546,419,416.30	616,450,247.60	794,725,765.79	5,896,193,740.39	2,869,152,316.96	5,984,636,853.1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清洁能源行业、半导体显示材料行业、生命医疗行业、其他行业。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相关费用、资产、负债按照各分部所属公司进行归集分配。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99.32%	100,983,843.25	100.00%		100,983,843.25	100.00%	100,983,843.2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605.60	0.68%	27,712.80	3.99%	666,892.8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554,256.00	0.54%	27,712.80	5.00%	526,543.20					

其他组合	140,349.60	0.14%			140,349.60					
合计	101,678,448.85	100.00%	101,011,556.05	99.34%	666,892.80	100,983,843.25	100.00%	100,983,843.25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100.00%	个别认定
合计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4,256.00	27,712.80	5.00%
合计	554,256.00	27,712.8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4,605.60
3 年以上	100,983,843.25
5 年以上	100,983,843.25
合计	101,678,448.8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100,983,843.25
按组合计提预期		27,712.80				27,712.80

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0,983,843.25	27,712.80				101,011,556.0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99.31%	100,983,843.25
北京阳光易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4,256.00	0.55%	27,712.80
北京诚志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0,349.60	0.14%	
合计	101,678,448.85	100.00%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34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51,943,272.64	883,718,923.99
合计	771,943,272.64	1,225,718,923.99

(1) 应收利息：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0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上海诚志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42,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684,008,122.56	796,950,989.46
备用金	3,000.00	3,000.00
代垫社保费用	92,866.83	88,105.44
往来债权	133,309,907.17	133,309,907.17
欠款欠票	3,433,786.09	2,714,415.24
其他	893,893.09	893,893.09
合计	821,741,575.74	933,960,310.4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140.37		50,235,246.04	50,241,386.4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59,601.86		19,497,314.83	19,556,916.6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742.23	0.00	69,732,560.87	69,798,303.1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191,610.66

1 至 2 年	2,865,235.68
2 至 3 年	70,569,236.58
3 年以上	725,115,492.82
3 至 4 年	133,178,818.16
5 年以上	591,936,674.66
合计	821,741,575.7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658,467.51	19,996,486.08				66,654,953.5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82,918.90	-439,569.39				3,143,349.51
合计	50,241,386.41	19,556,916.69				69,798,303.1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	502,641.4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首都专利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该单位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江西永丰制药厂	往来款	150,000.00	公司已注销	公司董事会	否
珠海诚志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641.44	2009 年 4 月工商吊销	公司董事会	否
合计	--	502,641.44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11,617,315.30	5 年以上	37.92%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82,536,958.21	5 年以上	22.21%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33,309,907.17	3-4 年	16.22%	66,654,953.5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7,462,005.71	5 年以上	9.43%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1,000,000.00	2-3 年	7.42%	
合计	--	765,926,186.39	--	93.21%	66,654,953.5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980,230,449.61	139,952,783.97	16,840,277,665.64	17,041,582,668.79	169,387,417.19	16,872,195,251.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88,961,826.14		788,961,826.14	537,349,990.70		537,349,990.70
合计	17,769,192,275.75	139,952,783.97	17,629,239,491.78	17,578,932,659.49	169,387,417.19	17,409,545,242.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101,742,773.81					101,742,773.81	
诚志生命科技	292,514,416.8					292,514,416.80	

有限公司	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46,293,095.52					46,293,095.52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9,941,402.57					289,941,402.57	
北京诚志高科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15,000,000.00				415,000,0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3,800.00					25,503,800.00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81,749,361.79					381,749,361.79	139,952,783.97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4,095,282.94		254,095,282.94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2,472,841,100.10					12,472,841,100.10	
上海诚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552,367,305.64					1,552,367,305.64	
北京诚志永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898,095,800.00					898,095,800.00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10,822,303.02		10,822,303.02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18,446,757.31					18,446,757.31	
诚志空气产品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36,000,000.00	
合计	16,872,195,251.60	233,000,000.00	264,917,585.96			16,840,277,665.64	139,952,783.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诚健保 （北京） 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2,424,648 .06			-514,104. 34						1,910,543 .72	
青岛青迈 高能电子 辐照有限 公司	20,988,40 2.71			3,445,218 .31						24,433,62 1.02	
安徽宝龙 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81,597,80 6.52		5,052,065 .62		1,308,735 .32				87,958,60 7.46	
智联万维 科技有限 公司		222,858,6 78.00		583,346.6 6						223,442,0 24.66	
江西诚志 日化有限 公司	70,606,66 0.67									70,606,66 0.67	
苏州汇清 恒泰投资 合伙企业	49,997,64 7.55			-139.23						49,997,50 8.32	
山西天诚 创新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393,332,6 31.71		100,000,0 00.00	37,280,22 8.58						330,612,8 60.29	
小计	537,349,9 90.70	304,456,4 84.52	100,000,0 00.00	45,846,61 5.60		1,308,735 .32				788,961,8 26.14	
合计	537,349,9 90.70	304,456,4 84.52	100,000,0 00.00	45,846,61 5.60		1,308,735 .32				788,961,8 26.1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43,505.17		3,141,874.28	
合计	2,943,505.17		3,141,874.2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0,000,000.00	1,6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846,615.60	-2,337,216.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521,809.2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8,561.11
合计	454,368,424.84	1,599,951,344.31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084,046.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78,583.5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2,083,188.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329,128.27	
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312,302.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51,449.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77,301.24	
合计	-58,392,455.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	0.8298	0.82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5%	0.8779	0.87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不适用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龙大伟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八日